



香港海關
年刊
2016

目錄

	頁次
前言	1 – 4
1. 我們的期望、使命和信念	5
2. 部門組織架構	6 – 7
3. 防止走私	8 – 13
4. 促進貿易便利	14 – 20
5. 緝毒	21 – 24
6. 保護知識產權	25 – 31
7. 保障消費者	32 – 36
8. 徵收和保障應課稅品稅款	37 – 40
9. 貿易管制	41 – 46
10. 各地海關合作	47 – 53
11. 資訊科技	54 – 56
12. 規劃及發展	57 – 58
13. 行政	59 – 61
14. 訓練及發展	62 – 65
15. 財務管理	66 – 67
16. 刑事檢控	68
紀要	69 – 131
附錄	132 – 149

前言

二零一六年，香港海關秉承克盡厥職、專業實幹的傳統，在執行法紀和便利商貿兩方面均取得佳績。

海關在二零一六年共偵破 173 宗走私案件，數目較二零一五年下跌 22%，當中近九成涉及內地與香港之間的走私活動，被捕人數則輕微增加 4%至 193 人。檢獲物品以食品、電腦及電子產品三類為主，其中食品的總值增加 27%至 1,800 萬港元，而電腦及電子產品的總值分別下跌 46%及 24%至 2,800 萬港元及 8,200 萬港元。

在緝毒方面，海關去年偵破 762 宗毒品案件，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1%；檢獲毒品共重 1 226.7 公斤，增幅為 2%。當中，在機場查獲的案件約佔 76%。檢獲毒品主要包括 244.6 公斤可卡因及 143.3 公斤大麻，前者增加了 7%，後者增幅為一倍。年內，海關亦檢獲數類毒品，包括丁內酯、合成卡西酮（浴鹽）、氯胺酮（K 粉）及甲基苯丙胺（冰毒）。除了繼續加強與內地及外地執法機關合作，透過情報交流及聯合行動在源頭堵截毒品供應外，部門亦繼續透過情報交換機制與五大速遞公司合作。憑藉這個機制，年內共偵破 69 宗販毒案件。

在保障應課稅品稅收方面，部門在二零一六年徵得稅款近 107 億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2%。當中來自煙草產品的稅款佔 60%（64 億港元），碳氫油佔 36%（38 億港元），其餘為含酒精產品。

與二零一五年相比，去年私煙案件共有 8 327 宗，下跌 19%，檢獲私煙總數亦減少 12%至 6 310 萬支。破獲的大型走私案件（涉及 50 萬支以上）共有 17 宗，檢獲的私煙總數上升 40%至 4 640 萬支。從源頭打擊私煙的方式，證明能有效截斷供應。部門會繼續採取覆蓋整條供應鏈的執法策略，打擊私煙活動，並與屋邨管理公司及電訊服務供應商加強伙伴關係，合作打擊電話訂購私煙。

二零一六年，當局徵收了 78.7 億港元汽車首次登記稅，用以支援公共服務。海關致力保障這項重要的公共財政收入來源，杜絕不法銷售行為，並為汽車銷售行業維持公平營商環境。為此，部門繼續加強執法，年內檢控了 44 家進口商／分銷商，涉及 92 輛汽車。部門自二零一六年起針對貿易商進行推廣活動，提醒他們注意其法律責任，同時加強進行汽車價格的市場研究和嚴厲執法，結果有效阻遏逃避汽車首次登記的活動，保障了買家的權益。

在保障知識產權方面，部門在二零一六年偵破的侵權案件總數較二零一五年減少 15%至 846 宗，其中 201 宗涉及網上犯罪。檢獲侵權物品總值上升 49%至 1.6 億港元，當中增加最多的冒牌物品為手錶及手錶零件，增幅為 7.6 倍，其次是皮革製品，增幅為 1.7 倍。

在監管金錢服務經營者方面，海關在二零一六年檢控了 4 宗無牌經營的案件，共罰款 7.5 萬港元。一般而言，金錢服務經營者牌照系統運作暢順。

自配方粉出口管制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實施以來，違法攜帶配方粉離境的個案已顯著減少，由二零一三年每月平均約 430 宗減至二零一六年每月平均約 330 宗，反映措施已見成效。至於走私瀕危動植物種案件，二零一六年共偵破 309 宗，較二零一五年減少 22%；檢獲物品共重 15 萬公斤，減幅為 86%。部門會繼續加強與內地及外地執法機關的情報交流和合作，從源頭堵截走私活動。

在保障消費者權益方面，部門在二零一六年檢控了 24 宗售賣不足秤貨品案件、1 宗玩具及兒童產品案件，以及 13 宗一般消費品案件。至於不良營商手法案件，年內共有 144 宗執法個案，檢控成功的有 64 宗，發出警告信的有 8 宗。對於市民關注的健身及美容行業，海關除加強執法外，亦於年內為業內人士舉行研討會及會議，以傳遞公平營商信息。為打擊不良營商手法以保障消費者權益，海關人員於節日巡查熱門旅遊購物區。部門亦調派快速行動隊，從速處理和跟進短期留港旅客提出的違反《商品說明條例》投訴，以打擊違法商戶。

獲認證為認可經濟營運商的企業在二零一六年增至 36 家。繼與內地、印度、韓國、新加坡和泰國海關簽署相互認可協議後，香港海關年內再與馬來西亞和日本海關簽署相互認可協議，令協議總數增至七份。此外，“自由貿易協定中轉貨物便利計劃”自二零一五年年底推出以來廣受歡迎，截至二零一六年年終，已接獲 4 000 宗申請，相關貨物總值接近 4 億美元，關稅優惠估計超過 2,300 萬美元。

此外，粵港海關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正式推出“跨境一鎖計劃”，把香港海關的“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與廣東省海關的“跨境快速通關”系統對接，利用電子科技加快兩地轉運貨物的清關流程，便利商貿。香港海關亦會積極與內地海關研究可否把措施推展至廣東省以外地區，以促進物流業發展。

為了讓市民更加了解我們的工作，“香港海關 YouTube 頻道”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推出。已上載的短片分為“最新上載”、“部門工作”、“服務資訊”及“活動花絮”四類，市民可隨時隨地閱覽部門的服務及活動資訊。

回顧二零一六年，海關偵破的案件共有 16 395 宗，數字較二零一五年減少 12%，檢獲物品總值則錄得 12%增長，由二零一五年的 12.2 億港元增至二零一六年的 13.7 億港元。展望未來，多個主要基建項目將於未來數年相繼落成，跨境客貨流量預期會隨之增加，香港海關的工作亦會充滿挑戰。儘管如此，我們會一如既往，全力以赴，做好護法守關的工作。

二零一六年 香港海關高層人員



黎流栢

譚溢強

鄧以海

鄧忍光

連順賢

何珮珊

林寶全

助理關長
(邊境及港口)

助理關長
(稅務及策略支援)

副關長

關長

助理關長
(行政及人力資源發展)

助理關長
(情報及調查)

貿易管制處處長

1. 我們的期望、使命和信念

我們的期望

我們是一個先進和前瞻的海關組織，為社會的穩定和繁榮作出貢獻。
我們以信心行動、以禮貌服務、以優異為目標。

使命

- 保護香港特別行政區以防止走私
- 保障和徵收應課稅品稅款
- 偵緝和防止販毒及濫用毒品
- 保障知識產權
- 保障消費者權益
- 保障和便利正當工商業及維護本港貿易的信譽
- 履行國際義務

信念

- 專業和尊重
- 合法和公正
- 問責和誠信
- 遠見和創新



2. 部門組織架構

香港海關的首長為海關關長，由副關長協助處理部門事務。海關設有五個分處，各由一名首長級人員掌管。該五個分處分別是：

- 行政及人力資源發展處
- 邊境及港口處
- 稅務及策略支援處
- 情報及調查處
- 貿易管制處

行政及人力資源發展處由海關助理關長（行政及人力資源發展）掌管，負責部門內務行政，財務管理，人力資源管理，中央支援，培訓和招聘事宜，制訂新法例並檢討對整個海關部隊有影響的程序、通令和制度，海關部隊案件的檢控工作，以及調查公眾投訴。這些服務由內務行政科、財務管理科、部隊行政科、訓練及發展科、檢控及管理支援科，以及投訴調查課提供。

邊境及港口處由海關助理關長（邊境及港口）掌管，負責所有管制站有關海關監控和通關便利化的事宜，主要的運作科系包括機場科、陸路邊境口岸科、鐵路及渡輪口岸科，以及港口及海域科。

稅務及策略支援處由海關助理關長（稅務及策略支援）掌管，負責有關保障稅收和稅務管制、應課稅品、策略性規劃和行政支援、項目策劃和發展、資訊科技發展，以及國際海關聯絡和合作的事宜。該處由應課稅品科、海關事務及合作科、供應鏈安全管理科、項目策劃及發展科、資訊科技科，以及新聞組所組成。

情報及調查處由海關助理關長（情報及調查）掌管，負責偵查和遏止非法販毒和清洗黑錢活動、執行保護知識產權的職責，以及進行有關執法行動的監視和情報收集工作。該處由以下科系組成：海關毒品調查科、情報科、版權及商標調查科、稅收及一般調查科，以及有組織罪案調查科。

貿易管制處由高級首席貿易管制主任掌管，負責有關貿易管制和消費者權益保障的事宜。該處由緊貿安排及貿易視察科、貿易調查科、貿

易報關及制度科、消費者保障科、商品說明調查科，以及金錢服務監理科所組成。

除了以上五個分處之外，還有兩個由副關長直接督導的中央管理組別，它們分別是服務質素及管理審核科和內部核數組。

二零一六年年底，部門的編制共有 5 975 個職位，其中 9 個屬首長級職位，4 870 個為海關部隊職位，470 個為貿易管制主任職系職位，一般及共通職系職位則有 626 個。

3. 防止走私

防止走私

海關的其中一個主要任務，是防止和偵查走私物品，特別是進出口受香港法例管制的違禁品及禁運物品，以保障社會和保護環境、保持公眾衛生和履行國際義務。海關破獲的走私物品包括應課稅品、毒品、瀕危物種、槍械、侵犯版權物品、附有偽冒商標或虛假產地來源標籤的貨品及高價值的一般商品。打擊走私活動之餘，香港海關亦致力在管制與便利貿易之間保持適當平衡，確保合法貨物在各管制站的進出快捷暢順。



海關領犬員和搜查犬在香港國際機場搜查危險藥物。

二零一六年，海關一共偵破 173 宗涉及未列艙單貨物的案件，較二零一五年減少 22%。在這些案件中，150 宗涉及在香港與內地之間走私物品，其中 54 宗為海路走私案，96 宗為陸路走私案，共 193 人被捕，檢獲物品價值達港幣 4.19 億元。

在香港與內地之間走私一般商品的問題備受兩地關注。高價值商品，包括手提電話及配件、數碼相機及配件、燕窩、動物毛皮及海產（例如龍蝦和鮑魚），仍然是偷運進內地的熱門物品；偷運來港的物品則包括應課稅香煙、冒牌及侵犯版權物品。



海關檢獲大批走私燕窩。

匿藏違禁品仍然是走私分子逃避海關偵查的常用手法，方法包括把違禁品藏在跨境船隻、貨車、私家車或貨櫃的暗格或經改裝的夾層內部，或把走私貨物混於合法進出口的貨物中。走私分子亦利用香港的長海岸線，以大馬力快艇高速行駛，在不固定的裝貨地點把高價值貨品運往內地，以逃避海關偵測。一些走私集團則利用海運貨櫃貨物，把熱門物品走私往內地。



機動舢舨的甲板下設有暗格。

為打擊水貨客從香港的供應鏈中帶走大量配方粉的問題，政府在二零一三年二月通過《2013 年進出口（一般）（修訂）規例》。新規例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起生效，禁止任何未獲發出口許可證的人士輸出供 36 個月以下嬰幼兒食用的配方粉。每名年滿 16 歲的人士，如在 24 小時內首次離境可獲豁免，容許攜帶兩罐總淨重不超過 1.8 公斤的配方粉離境。為配合新規例，海關已在各個陸路邊境管制站加強執法。海關會繼續加緊搜集情報，並與內地海關保持緊密聯繫，在有需要時採取聯合行動，偵查從香港非法輸出配方粉的案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關一共檢獲約 226 700 公斤配方粉。

財務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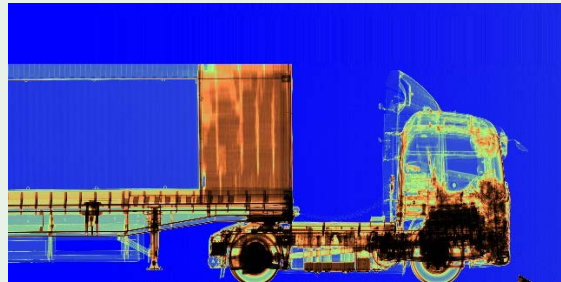
海關繼續積極追查來自有組織罪行的犯罪得益。二零一六年，海關充公了港幣 1.24 億元的犯罪得益。有關案件涉及一個規模龐大的跨境犯罪集團，該集團走私有標記油類及清洗黑錢，在一次香港與內地海關進行的聯合調查中被搗破。年內，海關亦凍結了總額達港幣 3,240 萬元的犯罪得益，瓦解了兩個分別走私名貴車輛及高價值電子產品的跨境集團。

就香港特別行政區內防止及偵測清洗黑錢活動，由海關及香港警務處管理的“聯合財富調查情報組”，從財務機構和指定非金融企業及行業接獲 76 590 宗可疑交易報告，當中 2 309 宗已交由海關跟進調查。

應課稅品

私煙

堵截走私香煙活動仍然是海關的首要工作之一，而執法重點是集中打擊由內地陸路邊境走私香煙的活動。走私集團偷運香煙的手法，大多是把香煙和一般貨物混合裝載，並虛報付運貨物資料；或者利用暗格匿藏私煙。除進行例行檢查外，與內地海關交換情報和在陸路邊境管制站採取雙邊行動，亦能有效遏止走私活動。二零一六年，海關一共檢獲 5 000 萬支走私香煙，當中約三份之一在內地來港的跨境車輛上發現。年內，海關在陸路邊境管制站偵破的進口私煙案件，最大一宗涉及 270 萬支香煙。



X 光照片顯示，跨境貨櫃車內部匿藏未列艙單的香煙。



私煙匿藏在貨櫃暗格內走私入境。



私煙混於一般貨物之中，於入境車輛上查獲。

非法燃油

透過嚴厲的執法行動，包括加強檢查入境車輛及船隻，由內地走私非法燃油來港的問題已受到控制。二零一六年，海關一共偵破 16 宗非法進口燃油案件，陸路及海路分別佔 1 宗及 15 宗，檢獲非法燃油 3 700 升。

捕鱷行動

“捕鱷行動”為亞太區各海關當局提供一個透過情報分享，解決國際走私香煙問題的平台。香港海關積極通報可疑付運貨物，至今為止，根據捕鱷行動作出的付運貨物通報，佔總數的大約 48%。自捕鱷行動在二零零四年八月展開以來，透過香港海關提供的資料而檢獲的貨櫃共有 100 個，載有 6.3936 億支香煙及 6 674 公斤製成煙草。

危險藥物

偷運來港的危險藥物，常見的有海洛英、氯胺酮、甲基苯丙胺、可卡因及大麻。二零一六年，海關偵破 762 宗案件，檢獲各種毒品（不包括恰特草）共 1 227 公斤。販毒集團通過旅客及貨物運送兩個途徑，經各管制站走私危險藥物進港，並利用空運包裹及速遞貨物偷運危險藥物到海外國家。為打擊跨境販毒活動，香港海關繼續採取嚴厲的執法行動，加強巡查，以及調派搜查犬到各個陸路管制站協助海關人員工作。

貴金屬

二零一六年，海關偵破 11 宗案件，檢獲 2 400 公斤銀磚及金磚。

槍械及武器

為防止槍械及武器走私來港，所有管制站的海關人員均時刻保持高度警覺。二零一六年，海關人員在機場破獲 70 宗涉及槍械及武器的案件，拘捕 6 人，檢獲物品總值港幣 40 萬元。

至於陸路邊境管制站方面，海關於二零一六年破獲 3 宗旅客個案及 1 宗貨物案件，檢獲的物品主要是手槍型氣槍、電槍及胡椒噴霧。

冒牌及盜版物品

海關繼續把保護知識產權列為最優先處理的工作之一，一直採取嚴厲的行動打擊冒牌和盜版活動。檢獲物品主要包括附有偽冒商標或虛假商品說明的成衣、手袋、鞋履、皮革製品、手錶、化粧品、手提電話及配件。由於網上銷售冒牌貨品配合跨國送貨服務已成世界潮流，侵犯版權者利用跨境物流服務及速遞服務公司運送網購冒牌貨品的情

況有所上升。海關已加強與海外執法機構、速遞服務公司及香港郵政合作，以解決這個問題。二零一六年，海關分別破獲 265 宗及 21 宗利用速遞服務公司及以郵遞方式運送侵犯知識產權貨品的案件。海關與其他海關當局以及國際組織採取聯合行動，共偵破 16 宗案件，檢獲物品總值港幣 3,280 萬元。

海關在香港國際機場偵破 26 宗侵犯知識產權的案件，檢獲物品價值達港幣 570 萬元；在陸路邊境管制站則偵破 9 宗進口案件，拘捕 10 人，檢獲物品總值港幣 1,540 萬元。此外，海關偵破 38 宗經海路偷運侵犯知識產權貨品的案件，檢獲物品總值港幣 8,040 萬元。

電腦配件及電訊器材

二零一六年，走私高價值電腦配件往內地的活動持續。在陸路邊境破獲的出境走私案件中，64 宗涉及電腦配件或電訊器材，包括手提電話及配件、電腦硬磁碟、平板電腦、隨機接達記憶體卡、電腦中央處理器及集成電路等，檢獲物品總值港幣 1.08 億元。用快艇走私的方法仍然普遍，在所有海上破獲的走私案件中，平板電腦、相機及電訊器材為最熱門的走私物品。



查獲走私到內地的品牌平板電腦。



查獲走私到內地的手提電話。

肉類及家禽

為保障公眾衛生，海關定期與食物環境衛生署在各陸路邊境管制站採取聯合行動。二零一六年，這類聯合行動執行了 565 次。過去多年的執法行動，已成功堵截利用跨境貨物及旅客走私肉類和已屠宰家禽的活動。

瀕危物種

二零一六年，海關人員偵破 309 宗涉及瀕危動植物物種的案件。檢獲的物種包括黑池龜、乾海馬、歐洲鰻鱺、冷藏穿山甲、穿山甲鱗片、象牙、魚翅、犀牛角、花旗參、石珊瑚和紫檀木等。

二零一六年，海關人員偵破 31 宗經海路走私瀕危動植物物種的案件，檢獲超過 122 220 公斤木材，市值近港幣 4,000 萬元。除瀕危木材外，海關人員亦檢獲其他瀕危物種，包括 15 149 公斤冷藏穿山甲和穿山甲鱗片、7 100 公斤巨蚌和 1 043 公斤魚翅等，從海路走私案件中檢獲的瀕危物種總值超過港幣 7,500 萬元。



驗貨時檢獲的紫檀木。



反走私行動中檢獲的魚翅。



驗貨時檢獲的穿山甲鱗片。

有標記油類

由於在內地的柴油價格較高，海關在二零零五年五月推出一項計劃，藉以打擊經海路走私有標記油類往內地的活動。運送有標記油類的油趸須向海關登記，並由海關檢查買賣紀錄以調查是否有不當之處。二零一六年，海關偵破 13 宗案件，拘捕 20 人，檢獲總值港幣 776,500 元的有標記油類。

為了阻遏可疑的供給燃料活動，香港海關與內地海關採取了多次聯合行動。二零一六年，海關與中國海警曾五次聯手打擊經海路跨境走私有標記油類的活動。

4. 促進貿易便利

道路貨物資料系統

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起，付運前的道路貨物的資料須強制透過道路貨物資料系統提交。設計該電子系統是為了加快道路貨物的清關速度。該系統有效地將在各陸路邊境管制站辦理道路貨物清關手續所需的時間由 60 秒縮短至約 20 秒，進一步突顯香港作為區內物流中心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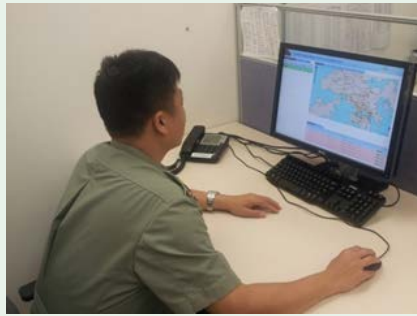
海關應用了無線射頻識別技術，以提升辨認跨境貨車的能力，進一步簡化各陸路邊境管制站的自動清關程序。



關員將無線射頻識別標籤貼在跨境貨車的擋風玻璃上。

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

海關定期與內地發展各種措施，以加快跨境貨運的速度及降低跨境貨運成本，從而維持香港特區的商業競爭力。為便利運送轉運貨物，海關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正式推出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聯運轉運貨物如須接受檢查，通常只會在進口或出口管制站接受海關檢查一次。根據該項計劃，運送轉運貨物的車輛內的載貨艙位會以電子鎖鎖上，確保安全，防止貨物在香港的運送過程中受到干擾。此外，海關亦會利用全球定位系統裝置監察電子鎖的狀態和追蹤貨車的行車路線，以確保貨物在香港境內運送時的安全。



海關人員檢查電子鎖，並透過網上平台監察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的車輛。

為了進一步便利運送轉運貨物，香港海關與內地海關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開始試行“跨境一鎖計劃”，讓陸路邊境的兩地海關使用同一把電子鎖監察轉運貨物，藉以研究多模式聯運轉運貨物便利計劃和內地的跨境快速通關系統可否對接。根據有關安排，電子鎖的“綠燈常亮”功能可讓兩地海關互相參閱貨物檢查結果，預計可藉此減少執行檢查的次數。鑑於試行計劃運作大致暢順，加上現時已有大約80%的空陸轉運貨物藉此計劃享受到無縫清關的便利，兩地海關達成共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正式推行“跨境一鎖計劃”，以配合粵港之間電商物流的高速發展。

自由貿易協定中轉貨物便利計劃（中轉易）

內地近年積極與不同國家及地區簽訂自由貿易協定，訂明貨物如經第三地中轉而中轉過程符合未再加工規定及條件，包括受當地海關或指定機構監管，則可視為直接運輸，可享關稅優惠。

為優化《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框架協議》下的便利措施及讓更多中轉香港貨物享有申請關稅優惠的資格，香港海關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日推行“自由貿易協定中轉貨物便利計劃”（中轉易）。中轉易屬自願參與性質，為貿易商提供海關監管服務及簽發證明貨物中轉香港期間未再加工的《中轉確認書》。中轉易的服務範圍涵蓋與內地相關的貿易伙伴，包括十個東盟國家（即文萊、柬埔寨、印尼、寮國、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和越南）、澳洲、孟加拉、智利、哥斯達黎加、冰島、印度、韓國、新西蘭、巴基斯坦、秘魯、斯里蘭卡、瑞士及台灣。



海關人員檢查貨櫃封條。



海關人員進行監管工作，檢查中轉易貨物。

為鞏固香港的國際貿易和航運中心地位，以及鼓勵業界優先選擇香港作為貨物中轉地，中國海關總署與香港海關在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簽訂《自由貿易協定項下經香港中轉貨物原產地管理》的合作安排，進一步讓經香港中轉至內地的貨物享有內地的關稅優惠。



《自由貿易協定項下經香港中轉貨物原產地管理》的合作安排簽署儀式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海關共收到 4 000 宗申請，相關貨物總值超過 3.85 億美元，關稅優惠估計超過 2 340 萬美元。計劃有助經香港中轉的貨物享有關稅優惠，加強香港作為區內物流樞紐的地位，並促進香港商貿物流業在“一帶一路”策略下的發展。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和香港海關一直致力便利國際貿易，並會繼續積極與各地海關推出更多便利商貿的措施，讓本地及海外企業受惠。

出口往內地的葡萄酒

二零一零年二月，香港海關與中國海關總署簽訂《為經香港特別行政區輸往內地的葡萄酒提供通關徵稅便利措施合作安排》，其後亦在深圳和廣州的指定口岸推出計劃，落實便利措施（“計劃”）。二零一五年十月，計劃的應用範圍由原來的深圳及廣州關區內的數個指定口岸，擴展至北京、上海、天津、深圳及廣州關區內所有口岸。已根據計劃登記的香港貿易商出口的葡萄酒，在運抵上述內地關區的口岸時，可享有即時清關優惠。二零一六年，雙方檢視計劃成效，並同意研究可否將計劃擴展至福州和黃埔。

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

為保障國際供應鏈安全和進一步便利國際貿易，海關於二零一二年四月正式推出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¹。這項計劃屬於自願參與的認證制度，本地公司如符合訂明的保安規定，可獲認證為可信賴的伙伴，在出入境管制站享有減少查驗和優先清關的待遇。截至二零一六年，部門已向 36 家認可經濟營運商（包括 3 家中小型企業）授予認證，而業界對計劃的反應一直以來均積極良好。

海關積極與其他海關當局磋商，以期達成相互認可協議²，為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帶來更多優惠。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印度消費稅和海關中央委員會、韓國關稅廳、新加坡關稅局及泰國海關簽訂相互認可協議後，香港海關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和八月分別與馬來西亞皇家海關和日本海關簽署第六和第七份相互認可協議。香港海關現正與澳洲、墨西哥、歐洲聯盟和新西蘭的海關為訂立相互認可協議進行磋商。

¹ “認可經濟營運商”是保障及便利全球貿易的一個模範計劃，是世界海關組織《保障及便利國際貿易標準框架》（標準框架）內海關與業界範疇的重要一環。在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下，任何參與國際貨運的經濟營運商均可申請成為認可經濟營運商。如獲認證，他們的保安風險將會降低。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使海關既可便利合法貿易，亦可專注於應付高風險貿易。

² 認可經濟營運商之間達成相互認可協議，是世界海關組織標準框架其中一個主要目標，旨在加強保障及便利全球貿易。相互認可協議是其他海關當局對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的正式認可。通過這項安排，獲認證的公司亦可享受其他海關當局提供的清關便利。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左二）在馬來西亞吉隆坡與馬來西亞皇家海關簽訂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相互認可協議。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右）在香港與日本海關簽訂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相互認可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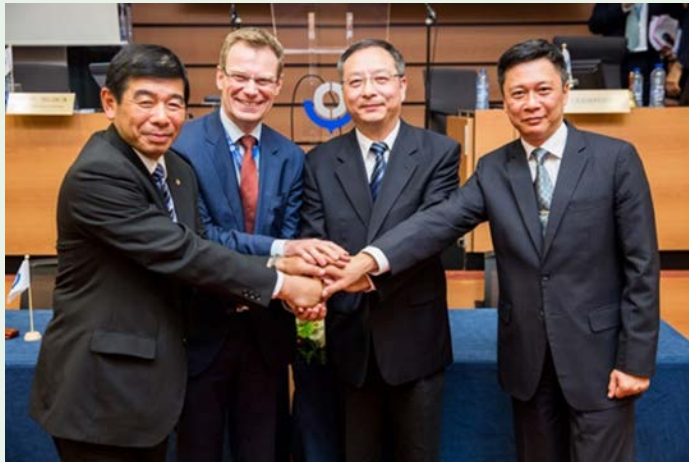
安全智能貿易航線（安智貿）試點計劃

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安全智能貿易航線（安智貿）試點計劃³在

3 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起，中國海關總署和歐盟相關海關當局已實行安智貿試點計劃。安智貿根據世界海關組織標準框架設立，旨在於實際運作的環境中試驗和改進該框架的準則。二零一三年六月，香港海關正式加入安智貿試點計劃。

香港推行，過程順利。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香港海關於比利時布魯塞爾與中國海關總署、歐洲聯盟（歐盟）委員會稅務與海關同盟總司及 15 個歐盟成員國的海關當局⁴簽署安智貿試點計劃第三階段聯合行政安排，將計劃推展至新的階段。計劃的涵蓋範圍由首兩個階段的海運運輸擴展至空運及鐵路運輸，大大增加了試點航線及參與公司數目。

海關將繼續積極聯同內地和歐盟參與計劃，藉以創造更多營商機會和增強本地產業的競爭力，維持香港作為國際和區內物流中心的地位。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香港海關助理關長譚溢強先生（右一）在比利時布魯塞爾與中國海關總署副署長胡偉先生（右二）、歐盟委員會稅務與海關同盟總司總司長 Stephen Quest 先生（左二）和世界海關組織秘書長 Kunio Mikuriya 先生（左一）攜手將安智貿試點計劃推進至第三階段。

4 15 個歐盟成員國包括比利時、捷克共和國、法國、德國、希臘、匈牙利、意大利、立陶宛、荷蘭、波蘭、葡萄牙、羅馬尼亞、斯洛伐克共和國、西班牙及英國。

發展貿易單一窗口

為跟隨國際趨勢，並維持香港作為貿易和物流樞紐的競爭力，政府計劃在香港設立貿易單一窗口（“單一窗口”）。單一窗口將提供單一資訊科技平台，讓業界以一站式向政府提交所有“企業對政府”（B2G）的貿易文件，方便貿易報關和清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成立單一窗口項目管理辦公室，專責推行單一窗口措施，並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七月進行為期三個月的公眾諮詢。與此同時，海關資訊科技科成立了單一窗口特別項目隊，負責策劃、發展和推行單一窗口的貨物清關模組。

單一窗口規模龐大，性質複雜，將會分階段發展。第一階段涵蓋 14 項在過渡至單一窗口時無須作出法例修訂的文件，將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推行，屆時香港海關會成為單一窗口的營運機構。單一窗口特別項目隊計劃成立單一窗口運作辦公室以提供公共服務，包括用戶登記、培訓、求助台服務，以及系統維修和運作等。

5. 緝毒

緝毒策略

香港海關的其中一項主要職責，是防止及偵測非法販運毒品。海關採用全面的執法策略，以三管齊下的方法緝毒，分別為偵測毒品來源、追討販毒／犯罪得益，以及管制可用於非法製造毒品的化學品前體。這套策略在打擊危險藥物方面取得顯著成效。

除了在各個管制站實施嚴格管制，防止毒品流入香港或經香港轉運至其他地方之外，部門的海關毒品調查科人員還根據監視行動結果及情報，對集團式毒販及街頭拆家採取行動。

緝毒行動從來不易。為了提高緝毒行動的成效，海關獲賦權追查、凍結和充公來自販毒及非法活動的犯罪得益，務求阻止毒販利用販毒／犯罪得益進行更多販毒活動或其他犯罪活動，或利用香港作為清洗黑錢的基地。

海關是負責執行《化學品管制條例》的唯一部門，設有一套發牌制度，監察和管制化學品前體的裝運。此外，透過國際聯絡網，海關致力遏止這類化學品在世界各地改作非法用途。

執法行動

前線海關人員時刻保持警覺，運用情報並應用高科技，全力進行緝毒工作。海關人員集中對高風險的商業付運貨品採取行動，這種付運方式能隱藏大批毒品。除此之外，他們亦會針對利用特快郵包及郵件偷運毒品，以及在管制站的毒販採取行動。這些毒販把毒品繫於身上、塞進體腔或藏在行李暗格，偷運毒品入境。海關人員充分運用高度專業技能打擊這些非法行為，行動成果令人鼓舞。

氯胺酮是年青人最常濫用的藥物之一。海關在二零一六年拘捕 51 人，檢獲 99.3 公斤氯胺酮，數量較二零一五年減少 64%。二零一六年，31 人在陸路管制站被捕，他們企圖偷運合共 20.3 公斤氯胺酮入境。在這 31 名被捕者當中，2 人不足 21 歲，偷運的氯胺酮總數為 3 克。

分析顯示大部分檢獲的海洛英來自“金新月”（即阿富汗、伊朗及巴基斯坦交界地帶）。二零一六年，海關檢獲 4.2 公斤海洛英，拘捕 13 人。大部分海洛英是從入境旅客處檢獲，主要藏於行李中、繫於身上或被吞入體內，相信目的地為鄰近地區。

二零一六年，海關檢獲 143.3 公斤大麻，拘捕 56 人。在檢獲的大麻當中，98.2 公斤在香港國際機場截獲。

甲基苯丙胺是另一種受年輕人歡迎的毒品，海關在二零一六年檢獲 164.6 公斤甲基苯丙胺，拘捕 79 人。在檢獲的甲基苯丙胺當中，115 公斤在經由香港國際機場轉運至其他亞太區國家時截獲。



藏於揚聲器內的甲基苯丙胺。

可卡因的原產地是南美洲，在世界各地的受歡迎程度日漸上升，打擊販運可卡因一直是海關緝毒工作的優先項目。二零一六年，海關拘捕 150 人，檢獲 244.6 公斤可卡因，數量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7%。在檢獲的可卡因當中，171.8 公斤在香港國際機場截獲，共 104 人被捕。



藏於火龍果內的液態可卡因。

二零一六年，海關檢獲了 175.7 公斤合成卡西酮，即一種俗稱“浴鹽”的新精神科藥物。上述毒品主要從一批運往美國、澳洲及英國等海外國家的包裹內檢獲。

與海外及內地的機構合作

香港海關一直與內地及海外的執法機關保持緊密聯繫，以提高對跨國販毒活動的執法成效。二零一六年，海關與其他司法管轄區合作，在香港境外檢獲 265 公斤毒品，拘捕 25 人。值得一提的是，香港海關與內地及新西蘭當局聯手調查一個跨國販毒集團，結果在新西蘭拘捕 2 名骨幹成員，並檢獲 176 公斤甲基苯丙胺。

跨境販毒

為落實由律政司司長領導的“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的建議，海關已加強執法，打擊跨境濫藥和販毒的問題。香港海關並與深圳海關緊密合作，互相交換情報，以及在兩地邊境管制站定期展開雙邊行動，以收阻嚇之效。

在陸路邊境管制站因毒品罪行被捕的未滿 21 歲青少年數目下降。二零一六年，被捕的青少年有 4 人，而二零一五年則有 19 人。海關會繼續針對跨境販毒嚴加執法，同時提高公眾的禁毒意識，提醒市民涉毒會受嚴懲，濫藥為禍不淺。

沒收販毒得益

海關堅持不懈地追查來自販毒的得益。二零一六年，香港海關聯同美國海關調查一個以南美洲為基地的大型販毒及清洗黑錢集團，並按照《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條例》充公了港幣 855 萬元的販毒得益。

化學品管制

海關負責執行《化學品管制條例》，透過發牌制度，管制常用於非法製造毒品及精神藥物的 27 種化學品的貿易活動。

為加強管制，海關參與一個國際合作機制，監察化學品前體的裝運，防止這些化學品前體被轉作非法用途。這些化學品前體獲批准出口之前，進口國家或地區會獲發受管制化學品“出口前通知書”，以確定裝運是否合法。二零一六年，19 個國家獲發 638 份出口前通知書。

年內，海關參與三項國際追蹤計劃，名為“聚合計劃”、“稜鏡計劃”及“ION 計劃”，監察高錳酸鉀、乙酸酐及可用於非法製造安非他明類興奮劑的化學品的裝運，以及防止新精神科藥物流入消費者市場。這些由聯合國國際麻醉品管制局統籌的行動，獲公認是有效的多邊機制，可防止化學品前體被轉作非法用途。

與此同時，海關亦參與“鉛石太平洋”行動，該項行動自二零零八年八月起由海關及美國緝毒署香港辦公室聯合舉辦，追蹤經香港輸往高風險國家，涉及乙酸酐、乙酰氯、哌啶、高錳酸鉀及苯乙酸的可疑付運貨物的裝運情況。

要集結全球力量對付化學品前體的非法裝運，國際合作尤其重要。海關一直就源自區內並經香港輸往高風險目的地，涉及化學品前體的可疑付運貨物，積極與海外執法機構交換資料及情報。

6. 保護知識產權

年內，海關繼續採取嚴厲而持續的執法行動，打擊本港在製造及零售層面的侵犯版權及偽冒商標活動。

打擊盜版的執法行動

二零一六年，海關破獲 124 宗盜版案件，拘捕 158 人，檢獲的盜版光碟達 180 萬隻。連同其他涉案的檢獲物品，檢獲物品的總值為港幣 270 萬元。

打擊零售盜版貨品的行動

海關繼續嚴厲執法，掃蕩盜版光碟零售商店，目標為徹底瓦解盜版光碟活動。版權及商標調查科是組織所有反盜版行動的科系，堅決打擊所有在香港經營盜版光碟業務的集團。過去多年，嚴厲的執法行動已取得重大成果，售賣盜版光碟的零售商店數目近年已大減。

打擊生產及進出口盜版貨品的行動

自《防止盜用版權條例》在一九九八年五月生效後，本港所有光碟製造工場均須申領由海關簽發的製造商牌照，並須接受海關巡查。當局在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九日開始實施《2002 年防止盜用版權條例（修訂附表一）令》，規定香港的母碟製造商須向海關申領牌照。條例實施後，非法光碟生產受到進一步打擊。二零一六年，海關人員巡查持牌光碟及母碟製造工場 27 次。

打擊互聯網罪行

為了遏止互聯網罪行的上升趨勢，“反互聯網盜版隊”在二零一四年擴大規模，專責打擊互聯網罪行的調查人員增至超過 40 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為止，“反互聯網盜版隊”共偵破 1 122 宗互聯網案件，拘捕 1 326 人，檢獲的盜版物品及電腦設備總值港幣 2,235 萬元。應用於網上經濟活動的科技日新月異，有見及此，海關多年來聯同香港大學研發不同的監察系統，以期有效監察網上非法活動。

為應對科技進步帶來的執法挑戰，海關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成立科技罪行研究所，以加強對最新網上罪行的研究，為前線執法人員制定執法策略和搜證程序，並為前線人員舉辦培訓課程，講授提取和保存數碼證據的技巧。研究所亦會研發互聯網調查系統。

打擊機構在業務中使用盜版作品的行動

《2000 年知識產權（雜項修訂）條例》引入新條文，加強對版權的保障。除了現行條文禁止任何人攜帶錄影器材進入戲院及公眾娛樂場所，以防進行盜錄之外，新條文亦將在業務中使用侵權作品（包括電腦軟件、電影、電視劇、音樂及聲音紀錄）的行為列為刑事罪行。自條文在二零零一年生效以來，海關一共破獲 366 宗機構使用盜版作品的案件，拘捕 739 人，檢獲物品總值港幣 1,997 萬元。

打擊規避器件及服務

《2007 年版權（修訂）條例》對規避“保護版權作品的科技措施”的行為加重了刑事及民事責任。任何人如果參與規避器件的商業經銷或提供規避服務作商業用途，都會受到刑事制裁。海關至今一共偵破 101 宗規避案件，拘捕 141 人。

打擊冒牌貨品的行動

年內，海關繼續嚴厲執法，打擊售賣冒牌貨品。由於執法行動持續，香港的偽冒商標情況已確實受到控制，大規模製造冒牌貨品的活動已經銷聲匿跡。

二零一六年，海關偵破 810 宗違反《商品說明條例》的偽造商標案件，共拘捕 651 人，檢獲貨品總值港幣 1.58 億元，主要為電器及電子產品、手錶及手錶配件、成衣及皮革製品，佔檢獲貨品總值大約 70%。

打擊假葡萄酒的行動

為推廣香港的葡萄酒貿易及集散業務，政府在二零零八年六月將葡萄酒稅率減至零，並且撤銷有關的行政管制。自此，香港的葡萄酒進口數量一直顯著增加。

為打擊假葡萄酒，海關與葡萄酒業界以及主要葡萄酒出產國的執法機構保持緊密的合作伙伴關係。此外，海關在二零零八年八月成立一個專責打擊假酒的小組，對假葡萄酒個案作出調查和採取執法行動。

打擊假藥的行動

為了加強對郵遞出口假藥的阻嚇力，海關與海外執法機關緊密合作，追查檢獲假藥的供應源頭以進行跟進調查。海關又與消費者委員會合作公布因售賣假藥而被定罪的藥房名稱。第一份藥房名單於二零一一年二月號的《選擇月刊》內刊登，公開了二零一零年因售賣假藥而被定罪的藥房的名稱。消費者委員會不斷更新藥房名單，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為止，名單上共有 106 間藥房。

凍結和沒收盜版集團的犯罪得益

海關打擊進行盜版和偽冒活動的有組織犯罪集團，過程中積極引用《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來調查侵犯知識產權案件。自二零零四年首次對盜版案件援引該條例以來，海關一共對 12 宗知識產權案件（8 宗侵犯版權、4 宗偽冒）引用這項條例來提出檢控，凍結約值港幣 1.32 億元的犯罪得益／資產。這種執法方式有效取締從事盜版及偽冒商標活動的集團。

建立策略性合作伙伴關係

海關一直積極爭取與知識產權業界緊密合作，加強遏止盜版及偽冒商標活動。目前業界正為海關提供各種支援，包括提供有關侵犯知識產權活動的線索、驗證檢獲物品以鑑定知識產權、提供證人出庭作證，以及為海關人員提供訓練，提高他們辨證假貨的技能。海關亦積極與業界、本港和海外執法機構、學者等保持密切聯繫，從多角度探討海關執法的成效、重新檢視保護知識產權的事宜並交流經驗。

科技罪行研究所自二零一三年初成立以來，不斷投放資源對有可能發生的科技罪行進行前瞻性研究，並尋求與海外執法機關、商界合作伙伴和學術機構合辦培訓課程及經驗分享會。二零一六年三月，科技罪行研究所與美國國土安全調查署網上罪行中心（簡稱 C3）以香港網上罪行調查為題，合辦五天工作坊，鼓勵調查人員與時並進，認識最新的網上調查工具與技術發展。

二零一六年十月，科技罪行研究所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版權局的內地官員舉辦為期四天的網上調查技巧培訓班，課程內容包括針對侵權活動的網上偵查技巧，以及網上調查工具的應用實習。培訓為雙方提供難得的機會，就應用新科技打擊網上侵權罪行分享知識和交流經驗。

二零一六年，海關與知識產權業界的伙伴關係取得良好進展，雙方並在下列範疇繼續合作無間：

- 海關與業界自二零零四年三月成立的“保護知識產權大聯盟”（大聯盟），提供了促進雙方策略性伙伴關係以及加強情報交流的平台。目前已有 79 個業界團體參加大聯盟。該聯盟並成立一個工作委員會，負責籌辦與保護知識產權相關的活動，包括開展宣傳及教育活動，提高社會對保護知識產權的意識。此外，海關與內地／海外的知識產權執法機構合辦一系列專題研討會，供大聯盟的會員參加，並邀請來自不同國家和司法管轄區的專家和專業人士，與大聯盟會員分享他們在保護知識產權方面的知識和經驗。
- 為打擊網上出售侵權物品的活動，海關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與多名本港拍賣網站經營者及知識產權擁有人合辦“拍賣以誠·除偽守正”計劃，促進網上貿易誠信。知識產權擁有人如有足夠理由懷疑在拍賣網站出售的貨品為侵權貨品，便會通知有關的拍賣網站經營者，將該懷疑是侵權貨品的項目從拍賣清單中刪除。
- 海關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聯同“香港工商品牌保護陣線”推出的“快速行動計劃”，仍然是有效保護在香港參與大型展覽會及商品展的知識產權擁有人權益的重要措施。透過這項計劃，一旦接獲參展商舉報侵權活動，海關便可以立即採取執法行動。海關並在展覽會開幕期間向參展商派發傳單，宣傳侵權罪行的罰則，以及鼓勵參展商舉報侵權行為。自計劃推行以來，海關已於 94 個大型展覽會和商品展啟動“快速行動計劃”，破獲 175 宗侵權案件，拘捕 208 人。
- 為配合香港發展成為區內的葡萄酒貿易及集散中心，海關在二零零八年十月與本港葡萄酒業界的 18 個團體成立“海關與葡萄酒業界大聯盟”，提供與業界進一步合作的平台，並為打擊涉及假葡萄酒及虛報原產地的違法行為作好準備。香港海關一直與海外執

法機構及葡萄酒監管機構聯絡，就鑑別假葡萄酒的最新科技收集相關資料及有關來源的專門知識。

獎賞計劃

知識產權業界與海關正攜手加強情報搜集，打擊侵權罪行。現時業界正贊助一些獎賞計劃，如任何人士向海關提供消息，令海關成功檢獲侵權物品，可獲發賞金。現行的五項獎賞計劃包括：

- 反盜版（零售層面除外）獎賞計劃——由版權業界贊助；
- 打擊公司使用盜版軟件獎賞計劃——由商業軟件聯盟 | 軟件聯盟贊助；
- 反冒牌藥及假藥獎賞計劃——由香港科研製藥聯會贊助；
- 打擊非法複印書本及期刊獎賞計劃——由香港版權影印授權協會贊助；
- 打擊非法複製報章及雜誌獎賞計劃——由香港複印授權協會贊助。

二零一六年，海關根據從這些獎賞計劃招攬的線人所提供的資料，偵破一宗案件，突顯了知識產權業界在支持海關對付侵權活動方面所作出的配合和承擔。

保護知識產權的宣傳活動

單靠執法不能杜絕侵權活動，盜版及冒牌貨品的需求一日存在，侵權活動都不會絕跡。推廣公民教育以提升市民對知識產權的認識和尊重同樣重要。

自二零零六年起，海關聯同本港 13 個青少年制服團體及知識產權業界舉辦“青少年打擊網上盜版大使計劃”，向青少年宣揚尊重知識產權作品的意識。這項計劃至今已有超過 25 萬名青少年制服團體成員參加。

年內，海關與知識產權署為青少年合辦以下活動，希望提高他們尊重和保護知識產權的意識：

- 二零一六年三月及六月，香港及廣東省中學生進行互訪交流；以及



香港青網大使於三月到訪東莞市。



內地官員及學生於六月到訪香港海關。

- 青網大使知識產權專章計劃。

適逢「青網大使」計劃十周年，海關在二零一六年七月推出「青網大使知識產權專章計劃」，為計劃注入新動力。「青網大使知識產權專章計劃」得到來自不同政府部門、多間院校及私營機構的廣泛支持。計劃分為三個階段，透過悉心設計及多元化的課程，讓青少年緊貼社會及科技最新發展，鞏固尊重知識產權的意識。

第一期基礎課程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四日至九日舉行，一百多名青網大使參加了在海關訓練學校的六日五夜留宿訓練。結業會操及頒獎典禮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九日舉行，表揚學員的傑出表現及成就。



主要嘉賓、13 個青少年制服團體的領袖及青網大使出席結業會操。

7. 保障消費者

海關執行《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消費品安全條例》、《度量衡條例》及《商品說明條例》的規定，藉以保障消費者的權益。

《度量衡條例》

為杜絕商戶向消費者供應重量不足貨品的不誠實銷售手法，海關在二零一六年共進行 1 648 次抽查和 549 項調查，以偵查業界在營業時使用不準確的重量及量度工具或供應重量不足的貨品的個案，並收阻嚇之效。一如以往，海關集中向較多被投訴供應重量不足的貨品的零售店鋪採取執法行動。在二零一六年因觸犯《度量衡條例》而被檢控的個案有 24 宗，發出警告信的個案有 35 宗。



海關人員用經校正標準砝碼檢查針磅的準確度。



海關人員將預設容量的油泵到燃油測試容器內，以檢查柴油加油機的準確度。



海關人員用一個 10 千克的標準砝碼檢查失靈的電子地磅時，所顯示的讀數為“9 千克”。

《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和《消費品安全條例》

海關進行抽查和調查，確保市面上供應的玩具、兒童產品及消費品均達到合理的安全標準及附有雙語警告標籤。二零一六年，海關共進行 3 067 次抽查和 381 項調查，當中 14 宗提出檢控的個案在法庭審結。此外，海關亦發出了 8 份禁制通知書，禁止商號供應不安全的產品。這些產品包括摺凳、木床、激光筆和手杖椅。

以教育為主的研討會

為提高商戶對產品安全及遵守相關條例責任的意識，海關往年均有為百貨公司、連鎖店、商會及行業協會，以及中小型企業舉辦以教育為主的研討會。此外，海關繼續與消費者委員會緊密合作，以提高市民對產品安全和公平交易的意識。

同時，海關亦為幼兒園及幼稚園學童的家長與教師舉辦教育講座，向他們介紹安全法例，提醒他們不安全產品可能構成的風險，並給予安全提示，協助他們選購適合兒童的產品。

《商品說明條例》

《2012 年商品說明（不良營商手法）（修訂）條例》（《修訂條例》）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生效。

為了向各商戶和消費者提供參考資料，負責執法的海關和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聯合發出一份執法指引，內含《遵從與執法政策聲明》及《一般指引》。這份執法指引闡述海關和通訊辦這兩個執法機關如何行使經《修訂條例》修訂的《商品說明條例》中公平營商條文所賦予的權力，並就政府部門的運作提供指引。

為保障消費者與殷實商戶的權益，海關嚴厲執法，打擊採用不良營商手法的商戶。海關採用以風險為本的方法，在考慮已知的風險和情報、新興和新發現的違例趨勢，以及公眾關注等因素後，釐定調查的先後次序，使執法行動取得最大成效。海關亦會特別留意屢犯的商戶及嚴重損害消費者權益的違例行為。

執法

二零一六年，海關共收到 7 260 宗與不良營商手法有關的投訴（3 472 宗關於貨品，3 788 宗關於服務），大部分涉及食品、藥物、受規管的電子產品，以及健身和美容服務。海關共完成了 1 507 項調查（1 474 宗關於貨品，33 宗關於服務），包括 1 347 項初步調查，並就其中的 71 項採取了檢控行動，就 33 項作出行政制裁。

海關在多個行業偵破大型案件，包括：參茸海味店以誤導手法標示產品價格、藥房售賣過期貨品、美容與健身中心作出具威嚇性的營業行為、教育中心就服務作出虛假商品說明、電子產品零售商以餌誘式廣告宣傳，以及迷你倉和婚禮服務公司不當地接受付款等。在 64 宗提出檢控的案件中，47 人及 24 間公司採用不良營商手法罪名成立，被判罰款 1,000 至 10 萬元、監禁 14 天至 2 個月，以及 60 至 160 小時社會服務令不等。在部分案件中，法庭下令被告人須向受害人賠償財務損失。此外，海關共發出 11 封警告信及 165 封勸喻信，提醒有關商戶須遵守《商品說明條例》的公平營商條文。



在一宗虛假商品說明案件中檢獲的假人參粉。



在一宗虛假商品說明案件中檢獲的手提電話。

二零一六年，海關針對零售店（包括海外及內地遊客經常光顧的零售店）共進行了 4 060 次抽查。在國慶黃金週和農曆新年等長假期期間，海關人員高調巡查熱門旅遊購物區，阻遏商戶採用不良營商手法，並向旅客推廣精明消費。與此同時，海關人員巡邏不同的商品展和展覽會，防止商戶採用不誠實的銷售手法，並確保商戶遵從法例規定。



海關人員向旅客派發單張。



海關人員抽查一間藥房，以執行《商品說明條例》的規定。

海關設有快速行動隊，處理短期旅客及本地消費者的緊急投訴。年內，快速行動隊出動 100 次處理緊急投訴。

宣傳與教育

為協助商戶了解《商品說明條例》的公平營商條文和不遵從條文的後果，海關為零售商、參展商、美容業／健身業的僱員、非政府機構／組織、老人中心和市民共舉辦 182 場研討會／簡介會。鑑於近來投訴美容業／健身業作出具威嚇性營業行為的數字大幅上升，海關主動邀請美容業組織的主席及健身中心的董事／公司管理層會面，鼓勵他們向其成員／職員傳達必須遵守《商品說明條例》及秉持行業操守這個重要信息。海關亦已向市民、零售店、參展商和旅客派發單張，提醒他們留意《修訂條例》。

此外，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底播放的“警訊”中，為海關及消費者委員會安排了特備環節，揭示不良美容中心一般採用的具威嚇性營業行為，目的是令消費者提高警覺，提防不實商戶。

為提高公眾對消費者權益的關注，並提醒零售商履行其法律責任，海關推出宣傳活動，在遊客區、香港旅遊業議會的登記店舖，以及各管制站的旅客入境大堂向本地消費者和旅客派發單張，介紹《商品說明條例》的要點。海關亦與香港警務處、衛生署和食物環境衛生署一同採取行動，並與消費者委員會、香港旅遊業議會、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貿易發展局和其他相關團體交流不良營商手法的資訊，以加強保障消費者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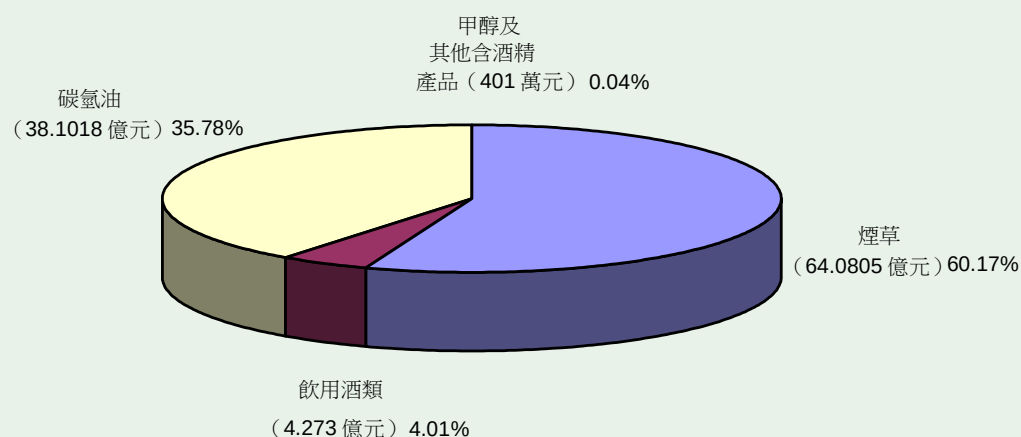
海關人員為商戶舉辦以教育為主的研討會。

8. 徵收和保障應課稅品稅款

稅收

二零一六年，本港的應課稅品稅收合共港幣 106.4955 億元，其中 60.17% 來自煙草、35.78% 來自碳氫油、4.01% 來自飲用酒類，以及 0.04% 來自甲醇及其他含酒精產品。二零一六年的稅收比二零一五年上升 2.22%。下圖是按商品列出的應課稅品稅收百分比分布情況。

二零一六年應課稅品稅收



開放式保稅倉系統

目前，本港所有應課稅品保稅倉均根據開放式保稅倉系統獲發牌照。開放式保稅倉系統在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設立，作用是便利合法商業活動。此項便利措施大大降低商界的經營成本。在該系統下，海關管制是透過交易後審計、監察核查及突擊檢查裝卸中的應課稅品的方式實施。該系統的保稅倉數目每年持續增加，由二零零三年四月的 38 間增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的 83 間。



海關人員在保稅倉進行監察核查。



海關人員突擊檢查應課稅品的拆櫃過程。

汽車評值

當局於一九九四年修訂《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將車輛的應課稅值改為根據零售價計算。自此以後，海關通過汽車貿易商登記計劃和汽車評值系統，負責為汽車評值。貿易商如欲提出汽車評值申請和填寫進口申報表，可透過首次登記稅系統以電子方式遞交。進口香港於道路上使用的車輛，數目歷年來錄得穩定增長。海關加強了評定稅值及實地巡查的工作，在處理逃避汽車首次登記稅方面取得進展。二零一六年，運輸署首次登記的車輛數目為 61 788 輛，收取的首次登記稅款額為港幣 78.7 億元，較去年減少了 18.2%。

二零一六年，海關共檢控 44 名進口商／分銷商違反《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當中包括獨家分銷商和平行進口商，涉及 92 輛汽車。與二零一五年海關檢控 55 名進口商／分銷商，涉及 171 輛汽車的數字比較，不法銷售的情況已經受控，以高於核准價格出售汽車的個案亦大幅減少。二零一六年，海關針對貿易商進行推廣活動，提醒他們注意其法律責任，同時加強進行汽車價格的市場研究和嚴厲執法，結果有效阻遏逃避汽車首次登記稅的活動，保障了買家的權益。

非法燃油

非法燃油活動持續大幅減少。自從歐盟 V 期柴油的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四日起調低至零元，由內地走私未完稅輕質柴油作黑市售賣用途和非法使用有標記油類／脫色柴油作車輛燃油的情況漸趨式微。雖然內地與本地燃油價格存在差距，依然會吸引不法分子走私內地汽油來港出售，但隨着過去幾年人民幣升值，利潤不斷減少，走私非法燃油的吸引力已大不如前。現時的走私活動都是由跨境車輛以“螞蟻搬家”的形式進行，而非法加油站則在新界偏遠地區零星運作。海關持續執法，已經有效遏制非法燃油活動。在二零一六年，海關共偵破 30 宗非法燃油個案，檢獲的非法燃油（不包括輸出個案）達 6 300 升。與二零一五年相比，檢獲量下降 31%。

私煙

二零一六年，海關偵破了 8 327 宗私煙個案，檢獲 6 300 萬支香煙，拘捕 8 380 人。檢獲的私煙總值港幣 1.69 億元，應課稅值達港幣 1.2 億元。與去年比較，個案數目及拘捕人數均下降 19%。在檢獲的私煙當中，約 6 200 萬支與本地私煙活動有關，與二零一五年相比，上升大約 21%，原因是海關調查人員採取了從源頭加強執法的策略。



海關搗破的私煙儲存中心。

分銷私煙的主要途徑，已由街頭販賣轉為電話訂購。為了遏止電話訂購私煙活動，海關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和二零一三年成立兩支專責隊，負責搜集和分析情報，以及採取特別行動。在二零一六年，專責隊偵破 428 宗個案，檢獲私煙 381 萬支，並且拘捕 441 人，成績驕人。



用作運送電話訂購私煙的車輛。

9. 貿易管制

維持本港的貿易信譽

鑑於工商業對香港經濟極其重要，海關執行多套貿易管制制度，包括產地來源制度、戰略物品管制制度、進出口報關制度及金伯利進程發證計劃，以履行國際義務及多邊貿易協議。海關透過執法行動，保障貿易商及製造商的合法權益。此外，海關亦協助調解海外貿易商與本港供應商之間的糾紛，以維持香港的貿易信譽。

產地來源制度

香港實施全面的產地來源制度，以確認香港製造的貨物原產於香港。為維護這套制度的公正及信譽，海關會對申請產地來源證的工廠進行登記前視察，以核實其生產能力。此外，海關亦會定期巡查工廠，以確保有關工廠持續符合各項登記條件，並對產地來源證申請書所載的貨物進行貨物付運檢查。為此，海關在二零一六年共進行 487 次工廠巡查及貨物付運檢查。

戰略物品管制制度

為維持作合法商業用途及學術研究的高科技物品自由進出口，並防止不法之徒利用香港作為受管制戰略物品擴散的渠道，海關與工業貿易署攜手合作，嚴格執行戰略物品管制制度，監察戰略物品的進出口情況，以及偵察任何從事於發展和生產大規模毀滅武器的服務。

為確保香港完全履行《化學武器公約》，《化學武器（公約）條例》落實香港履行禁止化學武器及監察涉及敏感化學品的活動的有關國際認可協定。海關透過執行條例，協助確保香港可繼續取用各種化學品，以供本地作工業、醫療、研究及貿易用途。

為打擊非法轉運戰略物品的活動，海關查核進／出口證，以核對許可證申請書所申報的資料，並查核進口貨品的處理方式（貨品處理檢查），以確保進口貨品是根據所申報的方式使用。二零一六年，海關共進行 928 次進口許可證核查、1 916 次出口許可證核查及 553 次貨品處理檢查，並調查 192 宗案件，檢控 53 間公司或個人，而法庭判

處的罰款合共港幣 118 萬元，沒收違規貨物總值港幣 1,100 萬元。這些案件涉及貨物總值港幣 3,630 萬元。

二零一六年，海關採取了兩輪行動，打擊未經許可付運受管制兩用集成電路的活動，合共偵破 15 宗案件，截獲共 198 855 件集成電路，總值港幣 1,150 萬元。



在二零一六年一月採取的行動中，於落馬洲管制站一輛出境貨車上截獲的 152 460 件集成電路。

進出口報關單及貨物艙單

海關負責管理進出口報關及貨物艙單制度。根據《進出口（登記）規例》（第 60E 章），貨物運輸商須在輸入本港的貨物抵港或從本港輸出的貨物離港後的 14 天內向海關關長提交貨物艙單。此外，根據法例規定，凡進口或出口／轉口物品（獲豁免物品除外），須在進／出口物品後 14 天內提交進口或出口／轉口報關單及繳交報關費。如出口的物品屬《工業訓練（製衣業）條例》附表所列的港製成衣製品（包括鞋類），則須另繳成衣業訓練附加稅。海關經常進行核查，確保貨物艙單、進口及出口／轉口報關單準確、完整而且齊備，並在法定時限內提交。貨物艙單／報關單不論是遲交或資料失實，均可能會遭受檢控及判處罰款。

二零一六年，海關共收到 2 000 萬份報關單，收取了港幣 9.46 億元進／出口報關費／成衣業訓練附加稅／遲交報關單罰款，另討回欠交的報關費／成衣業訓練附加稅及徵收遲交報關單罰款／行政罰款達港幣 1,620 萬元。海關亦收到約 790 萬份空運、海運、鐵路及陸路運輸貨物的艙單。

教育研討會

為減少遲交及欠交報關單／貨物艙單的個案，海關自二零零八年八月開始定期舉辦教育研討會，提醒貿易商及運輸商／承運商應履行責任，並增進他們在準時提交準確的貿易報關單及貨物艙單方面的知識。二零一六年，海關為 204 個貿易商及運輸商／承運商舉辦了 12 個教育研討會。此外，海關將會繼續與政府統計處緊密合作，以加強市民對準時提交貨物艙單及進／出口報關單的認識。



海關人員為貿易商及運輸商／承運商舉辦教育研討會。

協助海外海關當局調查有關評值的欺詐案件

身為世界海關組織的成員，香港海關會應其他海關當局的要求，協助調查與關稅有關的詐騙案件。二零一六年，海關接獲 15 宗要求，當中大多涉及報關貨值低於實際貨值的案件。

《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CEPA）——貨物貿易

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實施《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起，現時 1 823 項領有 CEPA 原產地證書的香港產品在輸入內地時可享有零關稅優惠。二零一六年，當局共收到 11 718 份 CEPA 原產地證書的申請。在這些申請當中，當局共發出 11 492 份 CEPA 原產地證書，產品總值港幣 70 億元。這些申請涵蓋各式各樣的產品，其中價值最高的五項是食品及飲品、塑膠及塑膠物品、紡織品及成衣、藥劑製品，以及化學產品。

海關負責 CEPA 簽發來源證制度的執法工作。二零一六年，海關就 1 421 宗 CEPA 原產地證書的申請進行貨物付運檢查，並在各貨物出口管制站檢驗了 94 批 CEPA 付運貨物。

金伯利進程發證計劃

金伯利進程發證計劃下的未經加工鑽石發證計劃由金伯利進程（下稱“進程”）訂立。進程屬國際協商會議，旨在遏止透過“衝突鑽石”貿易助長武裝衝突、叛亂活動及武器非法擴散。現時約有 80 個經濟體系（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參與發證計劃。為保障香港作為地區鑽石貿易樞紐的利益，香港參與了這項計劃，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指定的進出口機關。發證計劃（包含了一個未經加工鑽石進口及出口的發證制度）要求未經加工鑽石商登記。計劃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日起在香港實施。年內，海關就未經加工鑽石共進行 520 次貨物付運檢查及 9 項調查。



海關人員使用鑽石測試器
測試未經加工鑽石。

儲備商品管制

海關通過執行《儲備商品條例》監察食米的進出口情況，並確保這種商品在港有穩定的供應。二零一六年，海關進行 4 456 次檢查，調查 24 宗案件並檢控 21 間公司或個人，而法庭判處的罰款合共港幣 7 萬元，可暫緩執行的刑期合共 42 日。涉案食米及雜糧總值港幣 28 萬元。

內地供港糧食及其製粉管制

為配合內地海關對豁免徵收出口關稅的供港糧食及其製粉（包括小麥粉、大米粉和食米）所實施的出口配額規管措施，工業貿易署在二零零八年年初對本港的內地供港糧食及其製粉進口商實施一項登記安排。為支援有關安排及確保由內地進口的糧食及其製粉只供本港內銷，海關於二零一六年進行 168 次檢查／核證及 5 項調查。調查案件涉及貨物總值港幣 144 萬元。

調解貿易糾紛

為保本港的貿易美譽，海關提供免費調解服務，協助排解海外貿易公司向本地公司提出的貿易糾紛。二零一六年，海關為 35 宗貿易糾紛居中斡旋，其中 2 宗已圓滿解決。

打擊清洗黑錢及反恐融資

當局在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實施《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讓香港打擊清洗黑錢及反恐融資的機制進一步與現行的國際標準接軌。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海關關長是金錢服務經營者（即匯款代理人 and 貨幣兌換商，以及郵政署署長）的有關主管當局。除了負責執行法定發牌制度外，海關還持續監察持牌金錢服務經營者和郵政署署長是否遵從客戶盡職審查及備份紀錄的規定。任何不遵從法例規定的行為均可能受到刑事或民事制裁。此外，海關亦不遺餘力偵查無牌經營金錢服務和其他的牌照相關罪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錢服務經營者持牌人登記冊上有 1 231 名持牌人。自二零一四年二月展開續牌計劃後，已有 1 069 個牌照獲續牌。海關採用以風險為本的方法，揀選 447 個持牌金錢服務經營者進行巡查，發現當中 6 人未有遵從法例規定，而該 6 宗違規個案的調查已經結束。在該 6 名持牌人中，4 人遭檢控，當中 3 人被法庭判處罰款合共港幣 25 萬元，另外一人則被判處 200 小時社會服務令。至於其餘 2 宗個案，海關已向涉案人士發出書面警告。對違規持牌人採取紀律處分方面，海關關長於二零一五年譴責一名持牌人，另有 4 宗紀律個案仍在進行，海關已向當中 2 名違規持牌人發出紀律處分通知書。二零一六年，海關檢控 4 宗無牌經營金錢服務的個案，法庭判處的罰款合共港幣 7.5 萬元。

海關正向金錢服務經營者業界進行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風險評估，為香港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接受財務行動特別組織（“特別組織”）的相互評估做準備。

海關會繼續舉辦研討會、小組會議及培訓課程，藉以增進金錢服務經營者在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方面的知識，並提高他們履行法定責任的意識。



金錢服務監理科的人員舉辦研討會，講解金錢服務經營者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所須遵守的法律義務和法例規定。

10. 各地海關合作

世界海關組織

二零一六年，香港海關繼續積極參與世界海關組織的論壇，包括世界海關組織議會和世界海關組織各工作組（包括下列工作組）所舉辦的會議：

- 永久技術委員會
- 行動委員會
- 保障及便利國際貿易標準框架工作小組
- 空運貨物安全技術專家小組
- 誠信小組委員會
- 資訊管理小組委員會
- 能力建設委員會
- 稅收守法及打擊詐騙工作小組
- 偽冒及盜版小組

香港海關全力支持世界海關組織的活動，並參加有關促進海關能力建設、海關誠信、便商利貿、打擊盜版、環境問題和全球供應鏈安全的研討會和工作坊。在執法活動方面，香港海關積極參與由世界海關組織統籌的各項行動。

香港海關自二零一二年九月起調派一名人員到世界海關組織守法及貿易促進委員會，擔任技術專員，以示鼎力支持世界海關組職。

二零一六年六月，香港海關與世界海關組織、韓國海關及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區情報聯絡中心合作，在香港舉辦了海關禁毒策略計劃緝毒行動檢討工作坊。工作坊為海關禁毒策略計劃的眾多活動之一，旨在匯聚亞太區海關人員以促進多邊合作，並評估計劃所進行的地區禁毒行動的成效。



二零一六年六月在海關總部大樓舉行的海關禁毒策略計劃緝毒行動檢討工作坊。

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區情報聯絡中心

二零一六年，香港海關繼續借調一名人員到亞太區情報聯絡中心擔任情報分析員，為聯絡中心提供有力支援。香港海關和亞太區情報聯絡中心為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區二零一四至一六年度地區發展策略綱領重點工作“守法及執法”的聯合統籌機構，在二零一六至一八年度會繼續負責地區發展策略綱領的統籌工作。在亞太區情報聯絡中心的統籌下，香港海關與對口海關單位交換情報，對懷疑涉及海關執法範疇的罪行進行調查。

香港海關亦參與亞太區情報聯絡中心的主要計劃，計有“捕鱷行動”、“補天行動”、“和平女神行動”和“毒品查獲即時通報機制”，分別對付走私香煙、偷運污染環境廢料、利用郵寄及速遞販運小型武器，以及海空販運危險藥物等問題。二零一六年，香港海關繼續支持國際合作，並積極參與區內的執法計劃，例如海關禁毒策略計劃，以遏止區內的販毒情況。

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區能力建設辦公室

香港海關一直與亞太區能力建設辦公室緊密合作，並支援他們的措施。香港海關自二零一一年起調派一名人員到設於曼谷的亞太區能力建設辦公室，擔任技術專員。

在能力建設領域，自二零零四年起，香港海關訓練學校獲認可為亞太區內七間世界海關組織地區培訓中心之一。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香港海關主持第 14 屆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地區培訓中心首腦會議，會上七個地區培訓中心的主管，以及世界海關組織秘書處、亞太區副主席秘書處及亞太區能力建設辦公室的代表就能力建設的策略和技巧進行討論，取得豐碩成果。這個為期兩天的會議讓地區培訓中心的首腦聚首一堂，交流寶貴的海關訓練策略、經驗和方法。在會議上，參加者亦擬訂了未來在亞太區籌辦能力建設活動的方向。此外，香港海關安排專人帶領代表團參觀，讓他們深入了解各項專門訓練設施，包括射擊場、模擬法庭、住所搜查模擬訓練室、旅客檢查室，以及貨櫃及車輛檢查單元課程。香港培訓中心將繼續鼎力支持世界海關組織及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區能力建設辦公室在區內進行的各項能力建設工作。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在海關總部大樓舉行的第 14 屆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地區培訓中心首腦會議。

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亞太經合組織）

二零一六年，香港海關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多個會議和在秘魯舉辦的活動。

二零一六年二月和八月，亞太經合組織海關程序小組委員會舉行了第一次和第二次會議，會上香港海關與成員經濟體系分享了香港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的最佳作業模式和特點，各個成員經濟體系亦就單一窗口系統國際層面互用性的發展、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旅客姓名記錄的實施，以及有關知識產權的邊境執法協作交流意見和經驗。



在秘魯舉行的二零一六年亞太經合組織海關程序小組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與各地海關當局合作

海外海關當局

• 與澳洲邊防局舉行第 9 屆雙邊會議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澳洲邊防局局長 Roman Quaedvlieg 先生率領四人代表團出席在香港舉行的第 9 屆香港海關與澳洲邊防局雙邊會議。會上兩個海關當局互相介紹在供應鏈安全、打擊販毒執法和情報交流，以及資訊科技及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方面的最新

發展，並重申雙方的目標是在二零一七年簽訂和實施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相互認可協議。



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右）與澳洲邊防局局長 Roman Quaadvlieg 先生（左）在香港舉行的第 9 屆香港海關與澳洲邊防局雙邊會議上簽訂聯合公告，加強兩地海關合作。

- 香港海關與墨西哥稅務總局加強合作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海關和墨西哥稅務總局在香港交換《合作及行政互助備忘錄》簽署文本，承諾加強合作打擊跨境海關罪行。

該份備忘錄由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和墨西哥外貿審計總行政處處長 Luis Eduardo Lara Gutiérrez 先生簽署，顯示兩地海關均承諾和決心透過行政互助，在情報交換及執行海關法例兩方面加強合作。



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右）和墨西哥駐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總領事布雅麗女士（左）在香港交換《合作及行政互助備忘錄》簽署文本。

內地海關及澳門海關

- 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在香港進行二零一六年業務聯繫會議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海關總署與香港海關在香港舉行二零一六年業務聯繫會議。會上雙方回顧過去兩年在便利商貿、資訊科技發展、反走私、緝毒、保護知識產權及人員培訓方面的合作。內地和香港海關亦擬定和通過了未來兩年的合作計劃，以配合國家落實“一帶一路”的策略，促進兩地的經濟發展。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前排右五）與海關總署署長于廣洲先生（前排右六）在香港與雙方代表團合照。

- 與澳門海關及澳門經濟局在澳門合辦第 33 次周年會議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率領一個八人代表團到澳門，出席澳門海關及澳門經濟局與香港海關第 33 次周年會議。會上兩個海關當局討論了一系列合作項目，包括保護知識產權、打擊跨境販毒及走私活動，以及港珠澳大橋的建設進度。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前排右三）與澳門海關關長黃有力先生（前排左三）在澳門與雙方代表團合照。

11. 資訊科技

自一九八零年代初期開始，海關已在各個工作範疇採用資訊科技，藉此提升運作效率和服務質素。



數據中心職員在海關總部大樓為電腦伺服器進行系統維修檢查。

利用電子系統便利貿易

海關致力開發平台，方便市民用電子方式提交特定貿易文件，藉以促進電子商貿。為此，海關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二年全面推行道路貨物資料系統和金錢服務經營者牌照系統，以便貿易商遵守法例規定。

海關的首個流動應用程式「香港汽車稅」（“Hong Kong Car Tax”）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推出。該流動應用程式是「汽車首次登記稅系統」的其中一項新增功能，可為買賣雙方提供公布零售價價目的基本資料，並可計算汽車首次登記稅及在網上查閱核准公布零售價。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批准撥款港幣 3,300 萬元，供海關推行應課稅品系統，以取代已過時的電腦系統，為應課稅品管理提供更佳的電子功能。應課稅品系統的內部系統（第一階段）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推出，包含許可證及稅款／罰款徵收系統組件，而電子發牌網站（第二階段）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推出，以便利貿易商以電子方式提交牌照申請。

為情報及風險管理開發新的電子系統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批准撥款港幣 3,800 萬元，供海關推行海關資訊及風險管理系統。該系統備有中央數據貯存庫，內存調查結果、情報、風險管理產品及貿易商紀錄，並配有分析工具，將會取代已過時的海關情報系統和綜合貿易商數據庫。新系統會便利海關進行罪案調查這項主要工作，並加強海關在貨物清關方面的風險管理能力。該系統預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推出。

為新管制站和海關設施裝設電腦設施

海關將會進行電腦設施和資訊科技設備的設置工作，以便在將來支援廣深港高速鐵路、港珠澳大橋、蓮塘／香園圍管制站、中場客運廊、海運大廈、海關屯門船隊基地及多式聯運中轉客運大樓的海關工作。上述新設施定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落成啓用。

電腦法證所

資訊科技的高速發展，提高了海關人員的工作效率，但同時亦為擅用科技的人士製造了犯罪機會。因此，保存和搜集數碼證據，成為偵查電腦罪行不可或缺的一環。二零零零年，海關設立了電腦法證所和電腦分析及回應小組，協助前線調查人員進行數碼證據分析，以及其後的法庭檢控工作。

電腦法證所是首個獲得國際管理標準認證的政府電腦鑑證所。自二零零六年起，電腦法證所先後取得國際標準化組織第 9001 條的質量管理標準（ISO 9001）和第 27001 條的資訊安全標準（ISO 27001）的認證資格，並確立了一套維持高度誠信和專業地位的標準，令電腦法證所人員的專家意見以及部門的電腦鑑證服務在法庭上的認受性和公信力得以大大提升。



電腦法證所職員對實體硬碟進行數據復原工作。

自成立以來，電腦法證所共處理了 1 040 宗案件，共涉及 1 045 部伺服器／電腦、3 565 個硬盤、827 部光碟複製機、1 051 部手提電話，以及各種各樣的數碼資料儲存媒體，例如：記憶卡、外置記憶體及電話智能卡（數據總量約為 988 萬億字節），涉及侵犯知識產權、互聯網盜版、清洗黑錢、販毒、走私、應用虛假商品說明和稅收詐騙等活動。

12. 規劃及發展

規劃中的新管制站及基建項目

多個基建項目正在進行中，以配合香港的持續經濟發展和應付跨境交通：

- 廣深港高速鐵路
- 港珠澳大橋
- 蓮塘／香園圍邊境管制站
- 三跑道系統
- 海運大廈

廣深港高速鐵路（高鐵）

高鐵建造工程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動工，預計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竣工。高鐵連接香港西九龍與深圳福田和深圳北站、東莞虎門及廣州南站，並提供通往內地各大城市的高速長途列車服務。

高鐵香港段的走線沿一條長 26 公里的地下隧道，由西九龍總站伸延至皇崗與內地的高鐵段連接。前往廣州南站的整段車程需時 48 分鐘，前往福田則需 14 分鐘。

港珠澳大橋

港珠澳大橋的建造工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動工，而香港過境設施和香港接線的建造工程則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和二零一二年五月動工，目標在二零一七年年底竣工。

港珠澳大橋將香港、澳門和珠江三角洲西部納入方圓三小時車程內可達的範圍，對區域經濟一體化具有策略重要性。大橋由一條雙程三線分隔車道組成，全長 29.6 公里，採用橋隧結合方案興建，以拱北和澳門對開的人工島為起點，一直延伸至香港以西的人工島。三地政府會在各自境內設置過境設施。

蓮塘／香園圍管制站

新邊境管制站預計於二零一八年年底投入運作，可望對本港其他現有過境通道起交通分流作用，有助舒緩擠塞。新管制站採用“兩地兩檢”運作模式和“雙層概念”設計，在港方的覆蓋範圍約為 23 公頃。貨車設施和公共運輸交匯處設於下層，上層則處理旅客、私家車和旅遊巴士。橫跨深圳河的綜合客運大樓，將可盡量縮短港深兩地之間的出入境櫃位和海關檢查站的距離。

三跑道系統

為配合未來的航空交通量增長及鞏固香港作為國際航空樞紐的競爭力，機場管理局（機管局）將擴建香港國際機場成為三跑道系統。三跑道系統的建造工程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動工，目標在二零二四年年底竣工。

三跑道系統的主要建造項目包括：興建新的跑道、滑行道和設有 57 個新停泊位的停機坪；興建新跑道客運廊；擴建現有的二號客運大樓，供抵港及離港旅客使用；建造新的高速行李處理系統和新的旅客捷運系統，連接二號客運大樓和新的客運大樓。三跑道系統落成後，香港國際機場每年可應付額外 3 000 萬人次的客運量。

海運大廈

政府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二日向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重新批出海運大廈的租契，續租期為 21 年。租契訂明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或之前，在大廈內為郵輪乘客設置永久的海關清關設施。

13. 行政

人力資源管理

海關的人力資源管理旨在提高員工的工作能力和效率，以便能迅速有效地完成海關的使命，使行動取得理想成果。海關通過推行各種有關招聘、工作表現管理、晉升、獎勵、紀律及職位調派的既有最佳模式，維持良好穩定的管治。督察級、關員級及貿易管制主任職系人員會於入職初期執行海關的核心職務，從而培養專業技能。部門通過有系統的培訓、工作輪換及提供職業前途發展機會，培訓出一支具有知識及善於應變的隊伍，以達成部門目標及應付不斷轉變的工作環境。

倡導員工誠信和“健康生活”

海關致力維持一支具責任感及可信賴的工作隊伍。過去一年，海關為培養員工的專業操守及廉潔守正的文化，舉辦了一系列的教育及宣傳運動，以倡導員工誠信和健康生活。



許世全教授應邀擔任部門研討會的嘉賓講者。

在宣傳方面，用作推廣健康生活及倡導員工誠信的部門通訊《海柏》，內容包羅以下題材，繼續向員工灌輸健康生活的概念：

- 名人分享積極和作息均衡的生活態度
- 參與義務工作及社會服務
- 均衡飲食
- 關懷愛護家人、同事及社會

《海柏》亦加插漫畫專欄，鼓勵員工在現實生活中實踐《品行及紀律守則》所訂的誠信及專業道德原則。

在教育方面，海關與多間專業機構攜手合作，以喚起員工對精神健康的關注。二零一六年，海關籌辦了 3 個系列的精神健康課程和 1 個處理問題賭博工作坊。

福利、體育及康樂

二零一六年，部門的體育及康樂會舉辦超過 250 項康體活動，包括多項慈善活動、訓練班、表演及系際比賽，讓員工及家屬參加。



2016 年陸運會

為更緊貼照顧員工的福利需要，並在同事之間提倡關懷文化，海關已優化健康及福利管理制度。二零一六年，有 84 名來自多個組別的人員獲委任為健康及福利事務經理。這些人員獲得與上述工作有關的訓練，並可閱覽與福利有關的資訊系統內的資料，以便他們能夠有效地

執行工作。他們除定期進行與福利有關的探訪外，還擔當聯絡人。在福利、健康或工作方面需要尋求協助的人員，可與他們聯絡。

除內部提供的協助外，海關亦已委託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為個別人員及其家人提供輔導服務，包括提供 24 小時即時輔導服務的電話熱線，以及由專業社工會見有關人員進行輔導。此外，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及其他非政府社會福利機構亦為健康及福利事務經理和不同科系的同事提供有關精神健康急救、處理病態賭徒、輔導技巧及知識等訓練課程。

14. 訓練及發展

為了維持本部門員工的專業知識和專門技能水平，以及在他們從事海關工作的整段期間不斷發展其事業，海關十分重視員工訓練和發展計劃。部門基本上執行以才能為本的策略，並為個別員工提供個人發展計劃。

訓練及發展科

行政及人力資源發展處的訓練及發展科，負責為海關部隊人員和貿易管制主任職系人員舉辦或統籌訓練和發展計劃。由副關長擔任主席的部門培訓督導委員會所釐定的培訓政策，亦交由訓練及發展科負責推行。訓練及發展科負責跨科系的訓練和發展計劃，而個別主要科系則負責舉辦只適合其科系的訓練課程。



海關訓練學校

訓練及發展活動

海關人員負責履行部門內各種特定職務，而部門則根據員工的才能需要制定人力資源發展策略。訓練及發展科在年內舉辦了一系列題材廣泛的訓練課程，藉以提升海關人員的關鍵才能和專責才能（附錄 13）。有關的訓練及發展活動，是根據個別職系和職級的人員的培訓藍圖而設計的。

為配合國際上的最佳作業模式並為海關人員提供擴闊視野的機會，在二零一六年，部門派遣 151 名人員分赴內地及海外多間學術機構、海關組織和執法機構，參加各項訓練和暫駐工作計劃。



海關指揮課程

基礎學習和發展

良好的基礎有助機構發展得更加強大、更加健康。為了讓新入職人員學習更多實用的工作知識和技巧，海關訓練學校一向積極提升導師質素、教學設施及教材，以及課程內容，為學員提供高質素的基礎訓練（包括基本及延續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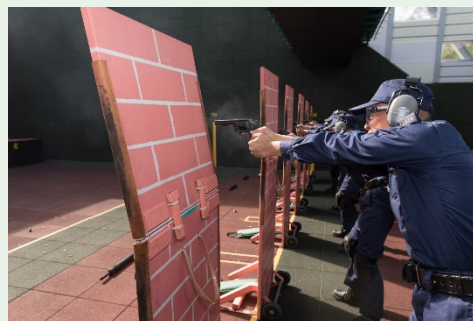


步操

除紀律、品格、誠信及健康生活方式外，海關亦將多元化的知識（例如香港法例、出入口貿易作業模式、領導才能、步操、武力的使用、實用訓練及普通話）納入新入職督察及關員的基本訓練課程內。為使他們熟習工作環境，課程內加入了更多模擬及互動的練習。此外，部門亦會邀請有關人士與學員分享願景和經驗。



體能訓練



槍械訓練

員工個人發展

海關主張採用有系統的方法，按指定的藍圖培訓中高層管理人員。在二零一六年，海關有 4 名高級人員前往海外多間著名機構修讀領導／管理發展深造課程，另有 35 名人員參加了內地的行政訓練課程或考察訪問。

持續學習及發展

海關採取多管齊下的方法來推廣持續學習和發展，以應對不斷轉變的執法環境和滿足市民日漸提高的期望。除了傳統的課堂式培訓之外，人員可利用海關入門網站自學，按自身進度修讀網上學習課程。

此外，海關亦與公務員培訓處合作，通過公務員易學網提供網上學習課程。網上學習課程共有 23 個，涵蓋行動技巧、溝通、法律知識和誠信的課題。

為推動部隊人員持續發展，海關分別為督察和關員舉行周年晉升資格甄別試，以維持專業水平。



網上學習課程

相互協助訓練

世界各地海關組織之間的交流互動，對取得執法成果起着關鍵作用。二零一六年，香港海關派遣 132 名人員參加由其他海關組織及執法機關舉辦的各項訓練和暫駐工作計劃，亦為 15 名外來官員提供訓練。

職業安全及健康

海關致力為全體員工提供安全 and 健康的工作環境，並且採用一個全面的的安全管理制度。二零一六年，海關舉辦了多個特別為屬下人員編訂的課程，包括“基本風險評估”、“體力處理操作”、“安全視察”及“調查及防止意外”課程，使他們具備有關知識，以辨別及減低工作時的潛在危險，並且為海關執行一個安全管理制制度。

專門訓練

海關人員於日常執行職務期間會遭受不同程度的反抗或暴力對待。為了保障人員的安全，海關為前線人員提供多項專門訓練，增強他們應付各種威脅的能力，使他們能夠在不斷轉變的執法環境中適當使用武

力。部門亦舉辦其他有關調查工作的專門訓練，以加強人員進行情報分析及部署深入調查有組織罪案的能力。此外，部門亦安排人員前往海外參加戰術安全及罪案現場調查的訓練課程，除提高他們進行突擊行動時的安全意識之外，亦讓他們學習如何正確處理於罪案現場檢獲的證物。



突擊、拘捕及押解工作坊



案件管理課程（督察級人員）

海關購置了專門設備如 X 光機及微量違禁品探測器，以協助前線人員偵測違禁品。就此，部門舉辦了多個導師訓練課程，以培訓專業導師教導前線操作人員如何專業地使用專門設備。



X 光機導師訓練課程



流動 X 光汽車掃描系統導師訓練課程

與檢控有關的訓練

為刑事案件作出檢控準備，海關人員必須掌握如刑事訴訟程序、擬備案件文件冊、處理證物及證據等基本法律知識。因此，海關於二零一六年為前線人員舉辦了多項與檢控有關的訓練活動，包括有關刑事證據及案件籌備的進階法律培訓課程、法庭案件處理及紀律聆訊工作坊、為不同科系人員特設的外展課程、檢控及沒收程序講座，以及模擬審訊，使海關人員熟悉最新的法律知識及法庭要求。

15. 財務管理

收入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海關共收到港幣 113.16 億元收入，比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減少 3.5%。收入減少主要是因為香煙稅收減少，而碳氫油、含酒精飲品和貿易報關費稅收的增加則抵銷了部分減幅。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及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海關總收入摘要載於附錄 8。

開支

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海關的總開支為港幣 34.98 億元，當中個人薪酬佔 75.4%，部門開支佔 22.5%，資本帳開支佔 2.1%。開支比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增加 6.2%，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公務員增薪、運作開支及資本帳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上升所致。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及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海關總開支摘要載於附錄 9。

按綱領劃分，海關的實際開支分布如下：

	2015-16 (億元)	2016-17 (億元)
(a) 管制及執法	24.17	25.63
(b) 緝毒調查	2.01	2.09
(c) 保護知識產權及消費者權益	3.02	3.31
(d) 保障稅收及徵收稅款	1.86	1.94
(e) 貿易管制	1.86	2.01

檢獲物品的管理

貯存和處置檢獲物品是海關的一項主要工作。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海關的總平均庫存空間分別有 65 334 平方米（位於政府倉庫）及 2 048 立方米（位於私營倉庫），以存放檢獲的物品及車輛。

檢獲物品在充公後，會以拍賣或銷毀方式處置。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海關處置了約 51 000 項充公貨物，包括香煙、光碟、藥物、燃油、電腦設備、船隻及車輛，這段期間拍賣充公貨物的得益約達港幣 1,250 萬元。

16. 刑事檢控

雖然海關大部分資源均用於各類執法行動和非法活動的調查工作，但海關對刑事檢控同樣重視，務求將罪犯繩之於法。最終順利檢控罪犯，前線執法人員所付出的努力才不至白費。

二零一六年，檢控個案數目達 6 485 宗，其中 3 955 宗（61%）與《進出口條例》有關，1 617 宗（25%）與《應課稅品條例》有關，510 宗（7.9%）與《商品說明條例》有關，259 宗（4%）與《危險藥物條例》有關，另外 104 宗（1.6%）與《版權條例》有關。被檢控的有 6 624 人和 315 間公司，法庭判處的罰款合共港幣 2,790 萬元，1 252 宗案件中的罪犯被判處即時監禁。

主要法例修訂項目

《2016 年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修訂附表 1 及 2）公告》

《2016 年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修訂附表 1 及 2）公告》（《公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實施。《公告》修訂了條例附表 1 及 2，藉此更新四套適用於玩具的安全標準，以及若干適用於四類附表 2 產品的安全標準，包括該條例訂明的“嬰兒假奶咀”、“手攜嬰兒臥箱及類似的有把手產品及支架”、“家用兒童高腳椅及多種用途高腳椅”及“兒童繪畫顏料”。

檢控摘要

去年是成果豐碩的一年，共有 6 174 人和 307 間公司被檢控和定罪。有關檢控的詳細數字載列於附錄 14 至 16。

與律政司聯絡

為了進一步加強與律政司的溝通及推動更緊密合作，律政司代表走訪海關總部大樓內多個辦事處，深入了解海關的工作和最新執法策略。

紀要

二零一六年一月

- 海關副關長俞官興先生，CDSM，CMSM 擔任檢閱嘉賓，出席第 107 及 108 屆督察基本訓練課程及第 366 至 371 屆關員基本訓練課程結業會操。



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舉行的結業會操

- 在青衣一輛跨境貨櫃車上檢獲 130 萬支私煙，零售價值為港幣 360 萬元。該批香煙藏於貨櫃的暗格內。



藏於貨櫃暗格內的私煙

- 在一個由巴拿馬抵港、報稱盛載可可豆的貨櫃中檢獲 48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5,160 萬元；其後於監控遞送行動中檢獲一批生產毒品的工具，並拘捕 4 人。



檢獲的 48 公斤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2.4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6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手袋的暗格及行李箱的兩瓶威士忌內。



藏於手袋及兩個威士忌瓶內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南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4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5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偽裝成朱古力，藏於朱古力鐵盒中。



偽裝成朱古力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1.6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7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 在機場破獲 3 宗案件，從 3 個寄往美國的郵包中檢獲 18 公斤偽裝成食物製品的氯胺酮，零售價值為港幣 230 萬元。



偽裝成食物製品的氯胺酮

- 在機場從兩件由內地轉寄澳洲的郵件中檢獲 3.5 公斤偽裝成牙膏的甲基苯丙胺，零售價值為港幣 110 萬元。



偽裝成牙膏的甲基苯丙胺

- 於落馬洲管制站一輛出境貨車上檢獲 152 460 件集成電路，價值為港幣 990 萬元。



於落馬洲管制站檢獲的集成電路

- 於荃灣從一個寄往菲律賓的郵包中檢獲 4.3 公斤甲基苯丙胺，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批甲基苯丙胺藏於 24 個充電器內。



在充電器內搜出 4.3 公斤甲基苯丙胺（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與加拿大邊境服務局採取聯合行動，在機場從 3 個由加拿大抵港的包裹中檢獲 26.3 公斤大麻花，零售價值為港幣 370 萬元。



在 3 個郵包中搜出 26.3 公斤大麻花（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與深圳海關緝私局採取聯合行動，於皇崗檢獲 5 公斤甲基苯丙胺，並拘捕 1 人。
- 與深圳海關緝私局採取聯合行動，於香港檢獲 1 公斤甲基苯丙胺並拘捕 1 人，後於深圳再檢獲 2 公斤甲基苯丙胺。
- 採取代號“魚雷”的執法行動，搗破一個活躍於旺角通菜街的有組織集團。海關掃蕩售賣冒牌貨品的 6 個固定小販攤位、6 個儲存倉庫及 1 個展銷場，並搜查 3 個住宅單位，共檢獲約 10 000 件冒牌貨品，包括手錶、手袋、皮具及太陽眼鏡，零售價值為港幣 500 萬元。行動中拘捕 9 人，並搜獲相當於港幣 20 萬元左右的現金，涉及多種貨幣。



行動中檢獲的冒牌貨品

二零一六年二月

- 在落馬洲管制站一輛出境貨車上檢獲 508 部手提電話及 1 700 個隨機接達記憶體，零售價值為港幣 240 萬元。



藏於貨車暗格內的手提電話及隨機接達記憶體

- 與美國緝毒署採取聯合行動，在機場檢查一名由瑞典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在其攜帶的 3 個朱古力盒中檢獲 3.7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390 萬元。



偽裝成朱古力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4.5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48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杜拜免稅購物袋內的朱古力鐵盒中。



偽裝成朱古力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秘魯經巴西及卡塔爾抵港的旅客檢獲 1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1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液態可卡因

- 與澳門司警採取聯合行動，在機場從一名由菲律賓抵港的旅客的個人物品中檢獲 5.3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570 萬元。



可卡因藏於 4 個袋內的暗格和行李箱中 2 對涼鞋內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3.2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34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內的 3 個酒瓶中。



藏於 3 個酒瓶中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5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6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內的食物罐頭中。



藏於 5 個食物罐頭中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秘魯經荷蘭抵港的旅客檢獲 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南非抵港的旅客檢獲 1.8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9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公事包的暗格內。



藏於公事包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秘魯經荷蘭抵港的旅客檢獲 1.1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2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南非抵港的旅客檢獲 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10 萬元。該名走私旅客將可卡因繫於身上及藏於體內。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藏於旅客所穿內褲中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南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8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90 萬元。該名走私旅客將可卡因繫於身上。



藏於旅客所穿腰封中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南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2.7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9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 2 個餅乾鐵盒及 4 個茶葉鐵盒中。



偽裝成茶葉及餅乾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比利時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2.5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7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 4 包餅乾及朱古力內。



偽裝成餅乾及朱古力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3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南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3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塑膠糖果容器內的襪子中，以及該名旅客的陰道和肛門內。



偽裝成糖果的粒狀可卡因



藏於該名旅客體內的粒狀可卡因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於美國檢獲 1.2 公斤丁內酯，並拘捕 2 人。
- 與澳門司警採取聯合行動，於澳門檢獲 301 克大麻，並拘捕 5 人。

二零一六年三月

- 香港海關關長於馬來西亞吉隆坡與馬來西亞皇家海關簽訂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相互認可協議。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左二）於馬來西亞吉隆坡與馬來西亞皇家海關簽訂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相互認可協議。

- 香港海關派員出席於馬來西亞吉隆坡舉行的第 17 屆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地區海關首腦會議，以及私營機構參與論壇。



第 17 屆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地區海關首腦會議的與會者合照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轄下的國土安全調查署網上罪行中心合辦為期五天的“網上罪行調查工作坊”。網上罪行中心擁有尖端的技術，在網上罪行調查範疇享負盛名。該中心向美國以至世界各地的執法機關提供支援和訓練。是次與該中心合辦“網上罪行調查工作坊”，足證香港海關的技術水平及管理資歷均達國際標準。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國土安全調查署代表團合照

- 與水警聯手於鴨脷洲打擊海路走私活動，行動中檢獲大批燕窩、穿山甲鱗片、動物皮毛及翡翠原石，價值港幣 680 萬元。



行動中檢獲的燕窩及動物皮毛

- 從一個由越南抵港的貨櫃中檢獲 25 000 公斤乾貝殼及 7 000 公斤巨蚌（瀕危物種），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批走私物品報稱為“五金廢料”。



檢獲的乾貝殼及巨蚌

- 在機場從一名由尼日利亞經肯尼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1.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3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3.6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38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 5 個朱古力盒及 2 個塑膠糖果容器中。



偽裝成朱古力及糖果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8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90 萬元。該名走私旅客將可卡因繫於身上及藏於體內。



藏於旅客所穿內褲中及其陰道內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南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2.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3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 6 個塑膠糖果盒中。



偽裝成糖果的粒狀可卡因

- 在深圳灣管制站一輛出境旅遊巴士上檢獲 963 部手提電話及 238 個手提電話液晶體顯示屏，零售價值為港幣 390 萬元。檢獲物品藏於司機儀錶板旁的工具箱儲存格下。



在旅遊巴士上檢獲的手提電話及液晶體顯示屏

- 在調景嶺檢獲 25.5 公斤氯胺酮，零售價值為港幣 350 萬元，並拘捕 3 人。



在調景嶺檢獲的 25.5 公斤氯胺酮

- 與新西蘭海關採取聯合行動，於新西蘭檢獲 42 公斤甲基苯丙胺，並拘捕 3 人。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於美國檢獲 5.5 公斤丁內酯，並拘捕 1 人。
- 與日本海關採取聯合行動，於日本檢獲 1 公斤甲基苯丙胺，並拘捕 2 人。
- 在復活節期間，於陸路邊界管制站、空運速遞中心、店鋪及網上平台採取執法行動，加強打擊侵權活動，共檢獲約 126 000 件冒牌貨品，零售價值為港幣 860 萬元。行動中拘捕 9 人。



檢獲的各類侵權物品

二零一六年四月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在二零一六年四月成立單一窗口項目管理辦公室後，展開為期三個月的公眾諮詢，以收集持份者及公眾人士對香港發展貿易單一窗口的意見。



單一窗口公眾諮詢在海關總部大樓演講廳舉行

- 在一輛跨境貨車上檢獲 120 萬支私煙，零售價值為港幣 330 萬元。該批香煙藏於瓷磚內。



該批走私到香港的私煙藏於瓷磚內

- 在兩個從日本門司抵港的 40 呎冷藏貨櫃中檢獲合共 11 992 公斤冷藏牛肉，零售價值為港幣 600 萬元。



在其中一個冷藏貨櫃中檢獲的冷藏牛肉

- 與水警聯手於米埔打擊海路走私活動，行動中檢獲 1 688 公斤活龍蝦，零售價值為港幣 200 萬元。



行動中檢獲的活龍蝦

- 在機場從一名由德國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2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朱古力鐵盒中。



偽裝成朱古力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西班牙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7.7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82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 4 個朱古力鐵盒及 6 個糖果盒中。



偽裝成朱古力及糖果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3.7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39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肯尼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4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威士忌酒筒中的兩個小包內。



藏於威士忌酒筒中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坦桑尼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1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兩個來自加拿大的包裹中檢獲 13.2 公斤大麻花，零售價值為港幣 180 萬元，並於牛池灣拘捕 4 人。



從來自加拿大木箱包裹中搜出的大麻花

- 在機場從一名出境旅客的行李箱中檢獲 4.1 公斤甲基苯丙胺，零售價值為港幣 120 萬元。



在託運行李箱中搜出的 4.1 公斤甲基苯丙胺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於美國檢獲 4 公斤丁內酯。
- 與美國緝毒署及埃及當局採取聯合行動，於埃及檢獲 900 萬片鹽酸曲馬多片劑（第 I 部毒藥）。

二零一六年五月

- 香港海關關長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簽訂《自由貿易協定項下經香港中轉貨物原產地管理》的合作安排。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左）與中國海關總署署長于廣洲先生（右）簽訂《自由貿易協定項下經香港中轉貨物原產地管理》的合作安排

- 香港海關關長率領代表團於香港出席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舉行的二零一六年業務聯繫會議。



與海關總署的二零一六年業務聯繫會議於香港舉行

- 兩艘全新海關淺水巡邏艇投入服務。兩艘淺水巡邏艇最高航速可達每小時 50 浬，既可增強追截高速船隻的能力，亦可在淺水區域巡邏及支援潛水隊的工作，全面提升海關船隊的執勤效能。兩艘淺水巡邏艇的啟航典禮在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舉行，由海關關長主持。



全新的海關淺水巡邏艇（CE 12 及 CE 13）

- 從一個由斯里蘭卡經香港轉運往希臘、報稱運載“毛巾”的貨櫃中檢獲 880 萬支私煙，零售價值為港幣 2,400 萬元。



檢獲的私煙

- 在機場從一名由印度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6.3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68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杜拜免稅購物袋內的朱古力鐵盒中。



偽裝成小包朱古力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意大利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3.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34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



藏於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8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9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盛載的日用品中。



藏於髮刷及個人衛生用品中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肯尼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3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與美國緝毒署採取聯合行動，在機場檢查一名由丹麥經阿聯酋抵港的旅客，在其攜帶的塑膠冰桶中檢獲 3.5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380 萬元。



藏於冰桶中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秘魯經巴西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4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5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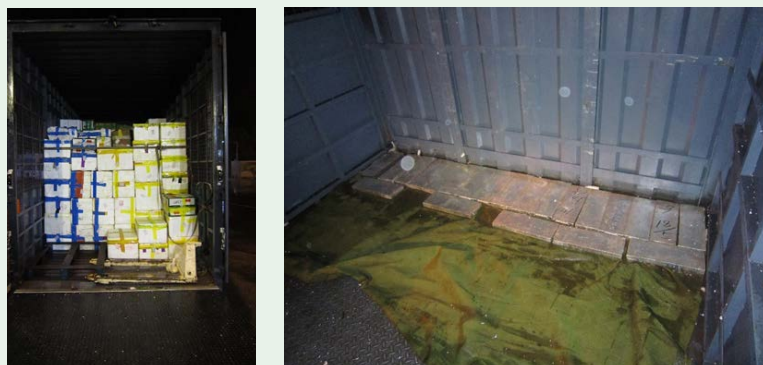
藏於行李箱暗格內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破獲兩宗案件，從兩個寄往美國的郵包中檢獲偽裝成食物製品的 10 公斤氯胺酮，零售價值為港幣 13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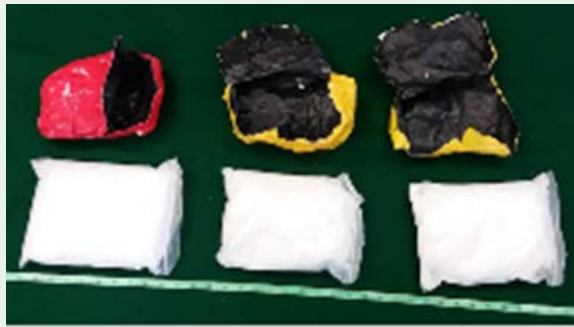
偽裝成食物製品的氯胺酮

- 在文錦渡管制站三輛跨境貨車上檢獲合共 995 公斤銀磚，零售價值為港幣 400 萬元。該批銀磚藏於蔬菜發泡膠箱下。



藏於蔬菜發泡膠箱下的銀磚

- 與深圳海關緝私局採取聯合行動，於紅磡檢獲 6.3 公斤甲基苯丙胺，零售價值為港幣 200 萬元，並拘捕 1 人。



在紅磡檢獲的 6.3 公斤甲基苯丙胺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於美國檢獲 2.8 公斤丁內酯，並拘捕 1 人。

二零一六年六月

- 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JP 擔任檢閱嘉賓，出席第 372 至 379 屆關員基本訓練課程結業會操。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舉行的結業會操

- 香港海關與世界海關組織、韓國海關及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區地區情報聯絡中心合作，在香港舉辦為期三天的海關禁毒策略緝毒行動檢討工作坊。



於香港舉行的海關禁毒策略緝毒行動檢討工作坊的主禮人員及出席人士合照

- 與香港歐洲商務協會在海關總部大樓合辦“在互聯網上保障知識產權—良好對策分享”研討會。參加者超過 70 人，來自 40 多個團體，包括品牌擁有人、法律專業人員、知識產權業界及歐商會的成員。



在海關總部大樓舉行的“在互聯網上保障知識產權—良好對策分享”研討會

- 在文錦渡管制站一輛出境貨櫃車上、元朗一個貨場及觀塘一個包裝中心檢獲合共 600 公斤銀磚、95 公斤銀珠、4 710 個中央處理器、243 部手提電話及 64 部平板電腦，零售價值為港幣 670 萬元。行動中拘捕 5 名串謀輸出未列艙單貨物的集團成員。



在元朗貨場檢獲的中央處理器及銀珠

- 在一個由馬來西亞經香港轉運往內地的貨櫃中檢獲 6 400 公斤紫檀木，零售價值為港幣 400 萬元。該批紫檀木藏於蒸餾桶中。



檢獲藏於蒸餾桶內的紫檀木

- 從一個由內地經香港轉運往洪都拉斯的貨櫃中檢獲 70 200 件附有懷疑偽造商標的化妝品、手錶、鴨嘴帽、太陽眼鏡及恤衫等，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0 萬元。



檢獲的各類冒牌貨品

- 與水警聯手於西貢打擊海路走私活動，行動中檢獲大批相機、鏡頭、動物皮毛及石化珊瑚，價值港幣 200 萬元。



檢獲的高價貨品

- 在機場從一名由貝寧經肯尼亞及泰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3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馬達加斯加經肯尼亞及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1.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2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該名旅客所穿的鞋及銀包中。



藏於旅客所穿的鞋及銀包中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卡塔爾抵港的旅客檢獲 1.2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2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個由台灣經香港轉寄往日本的速遞包裹中檢獲 33.2 公斤甲基苯丙胺，零售價值為港幣 1,050 萬元。該批甲基苯丙胺藏於 168 個鐵罐內。



偽裝成罐裝水果的甲基苯丙胺

- 在機場從一個來自尼日利亞的郵包中檢獲 3.3 公斤甲基苯丙胺及 6.3 公斤大麻，零售價值為港幣 180 萬元。該批毒品包在香料內。



包在香料內的甲基苯丙胺及大麻

- 在機場從 3 件由內地轉寄往澳洲的郵件中，檢獲 8.6 公斤滲透在 498 片面膜中的甲基苯丙胺，零售價值為港幣 290 萬元。



偽裝成面膜的甲基苯丙胺

- 在深圳灣管制站從一輛入境貨車上兩批轉運往台灣的貨物中檢獲 22.5 公斤 MDPV（俗稱海鹽），零售價值為港幣 450 萬元，並將貨車司機拘捕。



搜獲藏於兩袋貨物中的 MDPV

- 在機場從一個來自尼日利亞的包裹中檢獲 3.4 公斤甲基苯丙胺及 3.9 公斤大麻草，零售價值為港幣 150 萬元。該批毒品藏於 11 包乾製食品中。



藏於乾製食品中的 3.4 公斤甲基苯丙胺及 3.9 公斤大麻草

- 與美國緝毒署採取聯合行動，於屯門檢獲 6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640 萬元。該批可卡因藏於傳真紙、文件架及行李箱的暗格內。行動中拘捕 3 人。



藏於傳真紙內的 6 公斤可卡因
(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與澳洲聯邦警察採取聯合行動，在機場檢獲 24.9 公斤滲透在面膜中的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760 萬元，並於澳洲進行的跨國監控遞送行動中拘捕 2 人。



滲透在面膜中的 24.9 公斤甲基苯丙胺
(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於美國檢獲 4.1 公斤丁內酯。
- 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的交易會中，突擊搜查一個銷售冒牌珠寶的展覽攤位，檢獲 5 條冒牌手鏈及 1 個作陳列樣本的冒牌匙扣。行動中拘捕 1 人。



行動中檢獲的冒牌手鏈

二零一六年七月

- 香港海關助理關長（稅務及策略支援）在比利時布魯塞爾舉行的世界海關組織第 127／128 屆議會會議期間，與中國海關總署、歐洲聯盟（歐盟）委員會稅務與海關同盟總司及 15 個歐盟成員國的海關當局簽署安智貿試點計劃第三階段聯合行政安排。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香港海關助理關長譚溢強先生（右一）在比利時布魯塞爾與中國海關總署副署長胡偉先生（右二）、歐盟委員會稅務與海關同盟總司總司長 Stephen Quest 先生（左二）和世界海關組織秘書長 Kunio Mikuriya 先生（左一）攜手將安智貿試點計劃推進至第三階段。

- 在落馬洲管制站一輛出境貨車上、屯門的一個貨場及兩個包裝中心內檢獲 5 864 枚電腦中央處理器，零售價值為港幣 1,040 萬元。行動中拘捕 4 名串謀輸出未列艙單貨物的犯罪集團成員。



在其中一個包裝中心內檢獲的電腦中央處理器

- 在一個由尼日利亞抵港、報稱載有“回收碎膠片”的貨櫃中檢獲 7 300 公斤穿山甲鱗片，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0 萬元。



檢獲的穿山甲鱗片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2.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2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背囊及行李箱的暗格內。



藏於背囊及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2.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2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



藏於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來自哥倫比亞的鮮活貨物中檢獲 11.7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220 萬元。該批液態可卡因藏於一批麒麟果內。



藏於麒麟果內偽裝成鮮活貨物的液態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個來自巴西的郵包中檢獲 1.3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批可卡因藏於蠟燭內。



藏於蠟燭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個來自尼日利亞的郵包中檢獲 9.7 公斤大麻，零售價值為港幣 110 萬元。該批大麻包在香料內。



包在香料內的大麻

- 在沙頭角管制站一輛入境貨車上檢獲 8 公斤藏在茶包內的甲基苯丙胺，零售價值為港幣 250 萬元，並將貨車司機拘捕。



8 個附有茶葉標籤的錫紙袋放在乘客座位的後方

- 在機場從一批由哥倫比亞經英國抵港的火龍果中檢獲 15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570 萬元，並拘捕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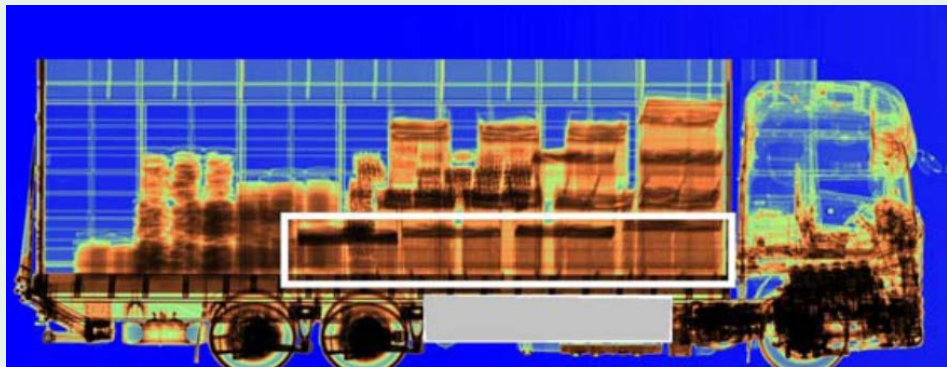
藏在火龍果內的 15 公斤液態可卡因
(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在機場從一個由尼日利亞經荷蘭抵港的郵包中，檢獲偽裝成乾製食品的 11.2 公斤大麻草和 0.11 公斤恰特草，零售總值為港幣 130 萬元。



偽裝成乾製食品的 11.2 公斤大麻草和 0.11 公斤恰特草（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在落馬洲管制站一輛跨境貨車上檢獲合共 135 萬支私煙，零售價值為港幣 370 萬元。該批私煙放置在車斗內部。



在落馬洲管制站檢獲的私煙

二零一六年八月

- 香港海關關長與日本海關在香港簽訂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相互認可協議。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香港海關關長鄧忍光先生（右）與日本海關在香港簽訂認可經濟營運商計劃相互認可協議。

- 香港海關舉行“海運貨物資料預報計劃 2016”頒獎典禮，向 40 間積極參與計劃的海運承運商／公司頒發金獎或銀獎嘉許狀，以表揚他們達到極高或甚高的提交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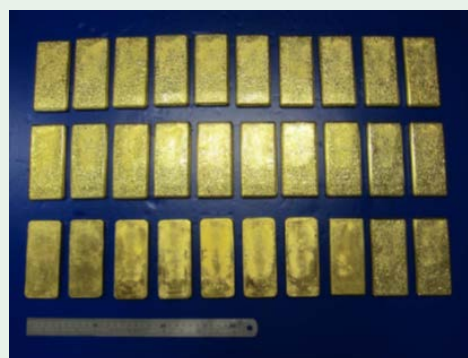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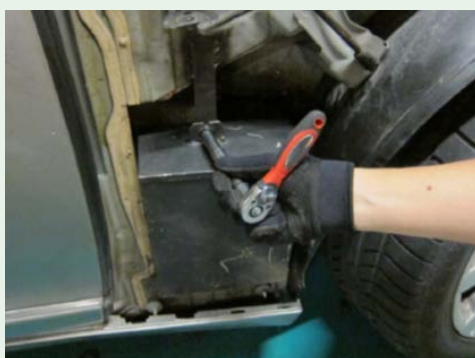
香港海關助理關長（邊境及港口）黎流栢（第一排中）與海關人員及獲獎的海運承運商／公司代表合照。

- 在文錦渡管制站一輛跨境貨車上檢獲270萬支私煙，零售價值為港幣730萬元。該批私煙夾雜在一般貨物當中，在運載虛假申報貨物的入境車輛上查獲。



在入境貨車上查獲的私煙，夾雜在一般貨物當中。

- 在元朗一個停車場內的一輛入境私家車上檢獲 30 公斤金磚，零售價值為港幣 1,090 萬元。



藏於私家車暗格內的金磚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埃塞俄比亞及馬來西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4 公斤可卡因（呈粉末狀），零售價值為港幣 42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



藏於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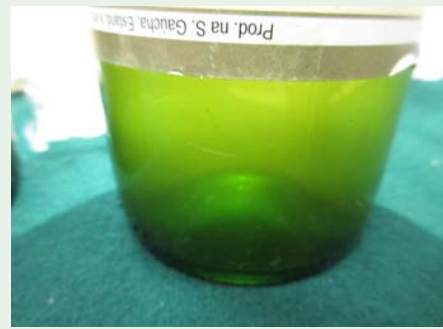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件由加拿大抵港的速遞包裹中檢獲 10 公斤大麻花，零售價值為港幣 120 萬元。該批大麻花藏於啤酒花中，並以真空膠袋包裝。



藏於啤酒花中並以真空膠袋包裝的大麻花

- 在機場從一個來自巴西的郵包中檢獲偽裝成白酒的 1.5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60 萬元。



藏在兩個白酒酒樽內的液態可卡因

- 瓦解一個在旺角的冒牌貨物集團，檢獲 2 600 件懷疑冒牌貨品，包括手錶、手袋及皮具，零售價值為港幣 260 萬元。行動中檢獲兩部用作展示懷疑冒牌物品照片的平板電腦，並拘捕 3 人。



行動中檢獲的懷疑冒牌手袋



該集團設於樓上的儲物倉

- 與泰國麻醉品管制委員會採取聯合行動，在尖沙嘴從一名由秘魯經卡塔爾抵港的旅客檢獲 2.2 公斤可卡因。該批可卡因藏於旅客攜帶的食物包中，零售價值為港幣 230 萬元。



藏於食物包中的 2.2 公斤可卡因

- 在機場從兩件由加拿大抵港的郵包中檢獲 10.4 公斤大麻花，零售價值為港幣 130 萬元，並在水圍拘捕 4 人。



在兩件入境郵包中搜出的 10.4 公斤大麻花

- 與卡塔爾、越南及柬埔寨當局採取聯合行動，在柬埔寨檢獲 5 公斤可卡因，並拘捕 1 人。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在美國檢獲 4.2 公斤丁內酯。

二零一六年九月

- 在青衣海關驗貨場的兩個 40 呎貨櫃檢獲 2 000 萬支私煙，零售價值為港幣 5,400 萬元。



在兩個 40 呎貨櫃內搜出私煙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0.9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兩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2.3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70 萬元。該兩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菲律賓抵港的旅客檢獲 3.3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39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 37 包染髮產品內。



偽裝成染髮產品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4.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50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



滲透成行李箱外框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7.6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890 萬元。海關人員發現該批可卡因滲透在旅客的背包腰帶，以及背包內的電腦袋、背心及睡袋的夾層內。



可卡因藏於背包及電腦袋內



可卡因藏於背心及睡袋內

- 在機場從一件由巴西寄往老撾的轉運郵件內檢獲 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10 萬元。該批可卡因藏於電腦主機板的夾層內。



兩塊可卡因夾在電腦主機板之間

- 在機場從來自秘魯的兩個郵包中檢獲 2.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40 萬元。該批可卡因藏在箱蓋內層。



可卡因藏在兩個紙箱的箱蓋內層

- 在落馬洲管制站一名入境旅客的肩包內檢獲 1 公斤甲基苯丙胺，並在另一人的背包內再檢獲 2 公斤甲基苯丙胺，總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 萬元。



在背包內搜出 3 公斤甲基苯丙胺
(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在九龍塘及深井共拘捕 2 人，檢獲共 26 公斤大麻花及 2 克甲基苯丙胺，總零售價值為港幣 570 萬元。



在九龍塘及深井檢獲的 26 公斤大麻花
(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和澳洲聯邦警察採取聯合行動，在一批鐵桶的暗格內檢獲 7.5 公斤液態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850 萬元。行動中在機場拘捕 1 人及在粉嶺拘捕 2 人。



在鐵桶暗格內搜出 7.5 公斤液態可卡因(圖中所示為部分檢獲物品)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在美國檢獲 11.2 公斤丁內酯。
- 與內地海關採取聯合行動，檢獲 194 000 件侵權貨品。該批貨物原運往美國、非洲、歐洲及拉丁美洲，零售價值為港幣 2,600 萬元。



在速遞包裹及轉運貨物內檢獲的侵犯版權貨品

- 在香港會議展覽中心採取執法行動，打擊一個售賣懷疑是冒牌手錶零件的展銷攤位，檢獲 3 000 件懷疑冒牌手錶零件，並拘捕 2 人。



在行動中檢獲的懷疑冒牌手錶零件

二零一六年十月

- 海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版權局代表團舉辦度身訂造的訓練課程，為期四天。該局是海關其中一個主要的對口單位，負責在內地打擊跨國侵權活動。海關人員藉著這個課程，除可分享網上知識產權罪行的調查、案件處理以及檢控技巧外，亦可與國家版權局建立更緊密的工作關係。



與國家版權局代表團合照

- 在機場從一個由肯尼亞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1.8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0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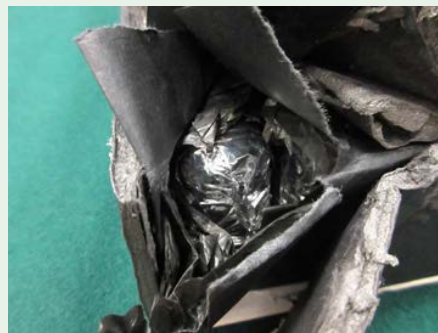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菲律賓抵港的旅客檢獲 3.9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44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



藏於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個來自巴西的郵包中檢獲 1.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30 萬元。該批可卡因藏於玩具車展示盒內。



藏於玩具車展示盒內的可卡因

- 在港澳客運碼頭從一名入境旅客檢獲 3.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港幣 360 萬元。該批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



藏於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屯門檢獲 6 公斤大麻花及 1 克甲基苯丙胺，總零售價值為港幣 130 萬元，並拘捕 1 人。



在屯門檢獲的 6 公斤大麻花及 1 克甲基苯丙胺

- 與新西蘭海關及黃埔海關緝私局採取聯合行動，在新西蘭檢獲 176 公斤甲基苯丙胺，並拘捕 2 人。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 海關關長鄧忍光太平紳士擔任檢閱嘉賓，出席第 380 至 385 屆關員基本訓練課程學員結業會操。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舉行的結業會操

- “應課稅品系統”的第一階段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啟用，新系統取代過時的“海關管制系統”，處理應課稅品許可證的申請和徵收稅款或有代價地不予檢控的罰款。開發和推行這個成本達 3,300 萬元的新系統，標誌着部門在促進合法的貿易活動和保障稅收上邁進另一個里程碑。



前線收款人員接受應用應課稅品系統的訓練

- 在文錦渡管制站的三輛入境貨櫃車上、元朗的一個貨場及上水的一個包裝中心內檢獲共 9 854 部手提電話，零售價值為港幣 2,810 萬元。行動中拘捕 14 名串謀輸出未列艙單貨物的犯罪集團成員。



藏於其中一輛貨櫃車暗格內的手提電話

- 在一艘從台灣經香港往新加坡的遠洋輪船上，檢獲 9 輛裝甲車及 3 個載有戰略物品的貨櫃。



檢獲的裝甲車

- 從一個由內地經香港轉運往伯利茲的貨櫃中檢獲 34 000 個附有懷疑偽造商標的錢包及手袋，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0 萬元。



檢獲的冒牌錢包及手袋

- 在機場從一名由肯尼亞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1.3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4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45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



藏於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2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4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的兩個行李箱內檢獲 9.3 公斤可卡因。該批可卡因偽裝成行李箱的內框，零售價值為港幣 1,120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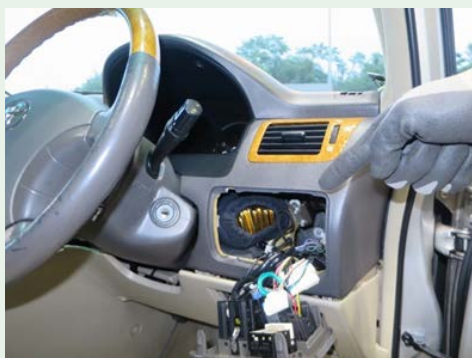
塑造成行李箱內框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個寄往美國的郵包內檢獲 6.8 公斤偽裝成麥片的氯胺酮，零售價值為港幣 160 萬元。



偽裝成麥片的氯胺酮

- 在落馬洲管制站兩輛入境的跨境私家車上檢獲 20 公斤金磚，零售價值為港幣 610 萬元。



從私家車前方控制板內檢獲的金磚

- 在羅湖管制站一名入境旅客檢獲 2.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240 萬元。



藏於旅客身穿的長褲及背心口袋內的可卡因

- 與美國緝毒署採取聯合行動，在大埔檢獲藏於鐵棒內的 8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910 萬元，並拘捕 1 人。



藏於鐵棒內的 8 公斤可卡因

- 與內地海關採取聯合行動，檢獲 33 000 件運往拉丁美洲的侵權貨物，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0 萬元。



檢獲的冒牌手袋及錢包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 香港海關在香港主辦第 14 屆世界海關組織亞太地區培訓中心首腦會議。



代表團參觀位於香港海關訓練學校的地區培訓中心，深入了解專門訓練設施。

- 在文錦渡管制站兩輛出境貨車上檢獲共 902 304 件集成電路、3 811 件隨機接達記憶體、1 633 部手提電話、861 件電腦中央處理器、247 件相機配件、151 部相機及 50 個電腦硬盤，零售價值為港幣 1,360 萬元。



在其中一輛貨車上檢獲的未列艙單電子貨物

- 與水警採取多項聯合行動打擊海路走私，在流浮山檢獲 649 公斤象拔蚌及 1 400 公斤鮑魚，零售價值為港幣 200 萬元。



在行動中檢獲的鮮活象拔蚌及鮑魚

- 在機場從一名由畿內亞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1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3.3 公斤可卡因（呈粉末狀），零售價值為港幣 350 萬元。該批走私可卡因藏於兩個行李箱的暗格內。



藏於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抵港的旅客檢獲 0.9 公斤可卡因，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 萬元。該名旅客以體內藏毒的方式走私可卡因。



旅客吞下的粒狀可卡因

- 與美國移民及海關執法局採取聯合行動，在機場從一名由巴西經埃塞俄比亞抵港的旅客檢獲 3.3 公斤可卡因。該批可卡因藏於行李箱的暗格內，零售價值為港幣 350 萬元。行動中，海關在尖沙嘴拘捕 1 人。



藏在行李箱暗格內的可卡因

- 在機場從一件由莫桑比克抵港的速遞包裹內檢獲 6 公斤大麻，零售價值為港幣 200 萬元。該批大麻用數袋魚乾覆蓋。



用數袋魚乾覆蓋的大麻

- 在深圳灣管制站與深圳海關緝私局採取聯合行動，從一輛入境私家車的車尾箱中的工具箱內檢獲 5.6 公斤氯胺酮，零售價值港幣 150 萬元，並拘捕 1 人。



在一輛入境私家車上的工具箱內搜出的 5.6 公斤氯胺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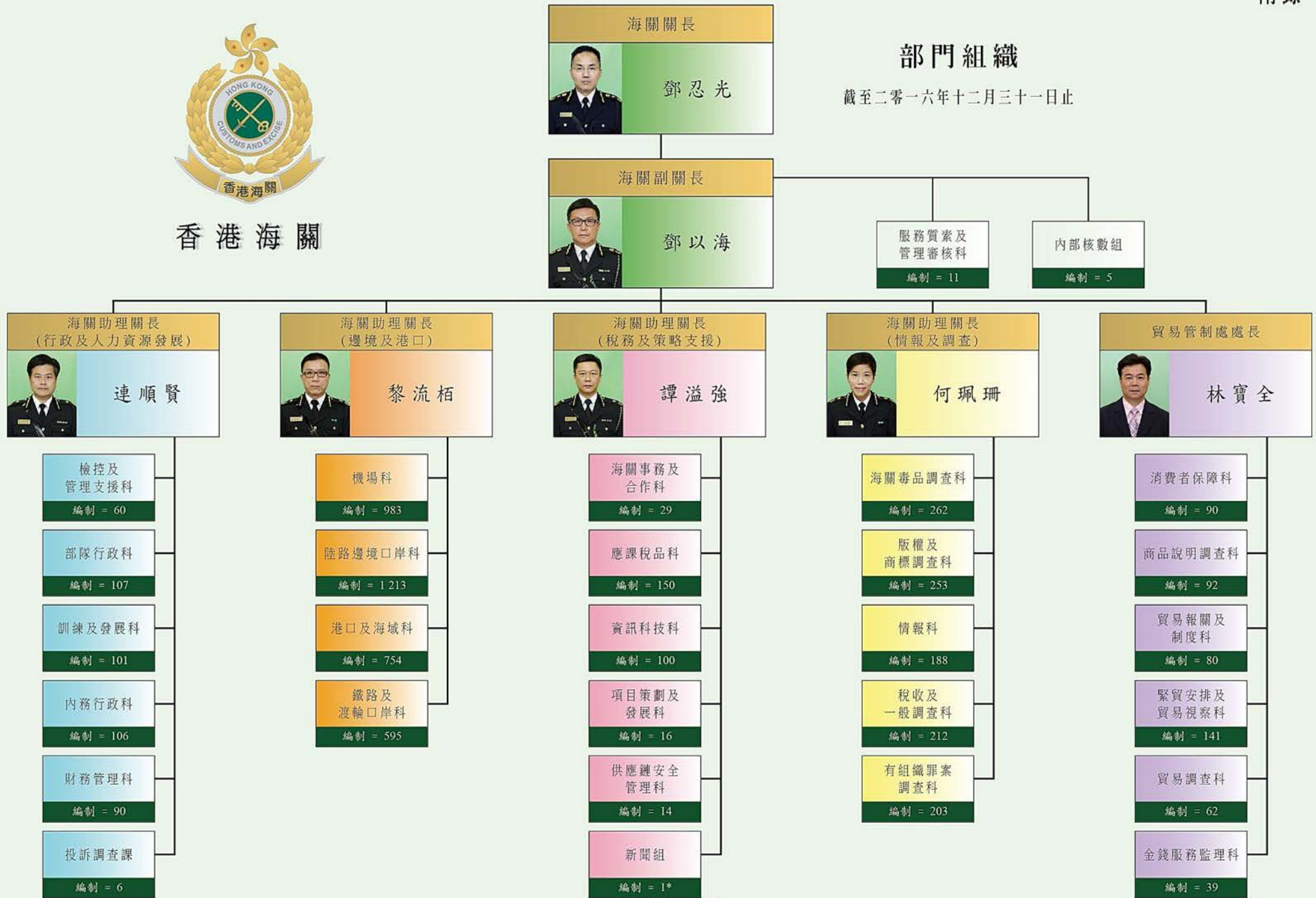
- 瓦解一個在旺角的冒牌貨物集團，檢獲 10 000 件懷疑冒牌貨品，包括手錶、手袋及皮具，零售價值為港幣 1,000 萬元。海關同時檢獲 4 部用作展示懷疑冒牌貨品照片的平板電腦，並拘捕 10 人。



行動中檢獲的懷疑冒牌手袋



香港海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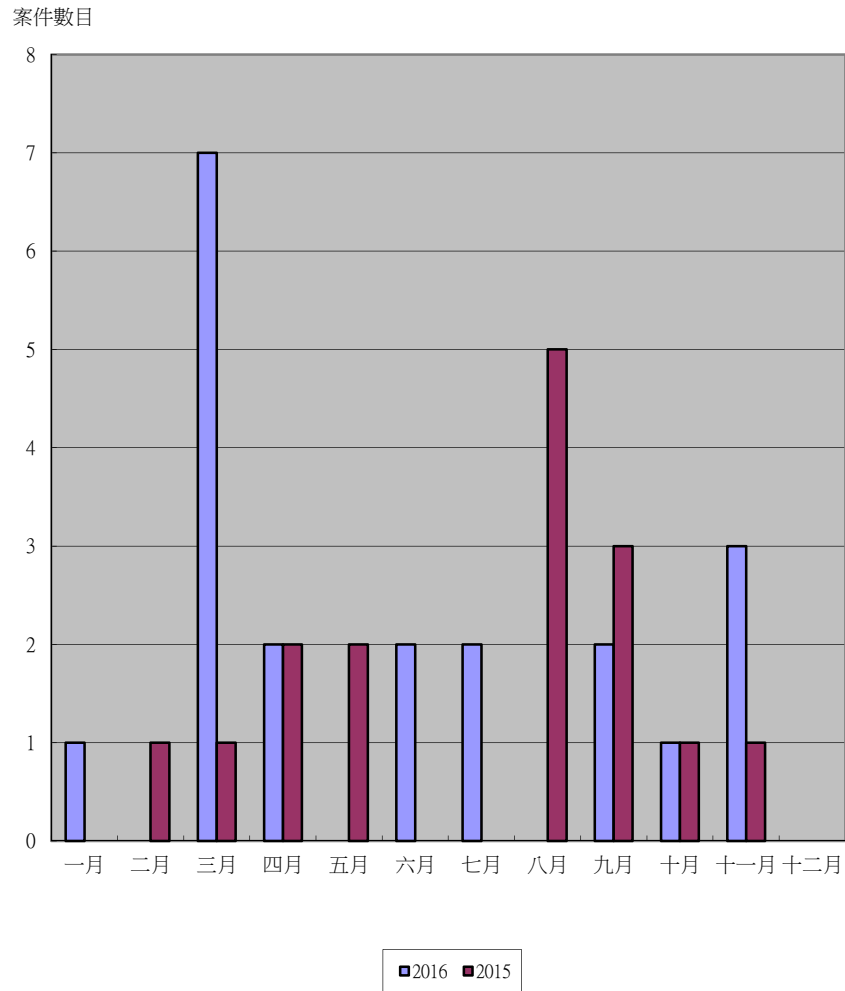


編制及在職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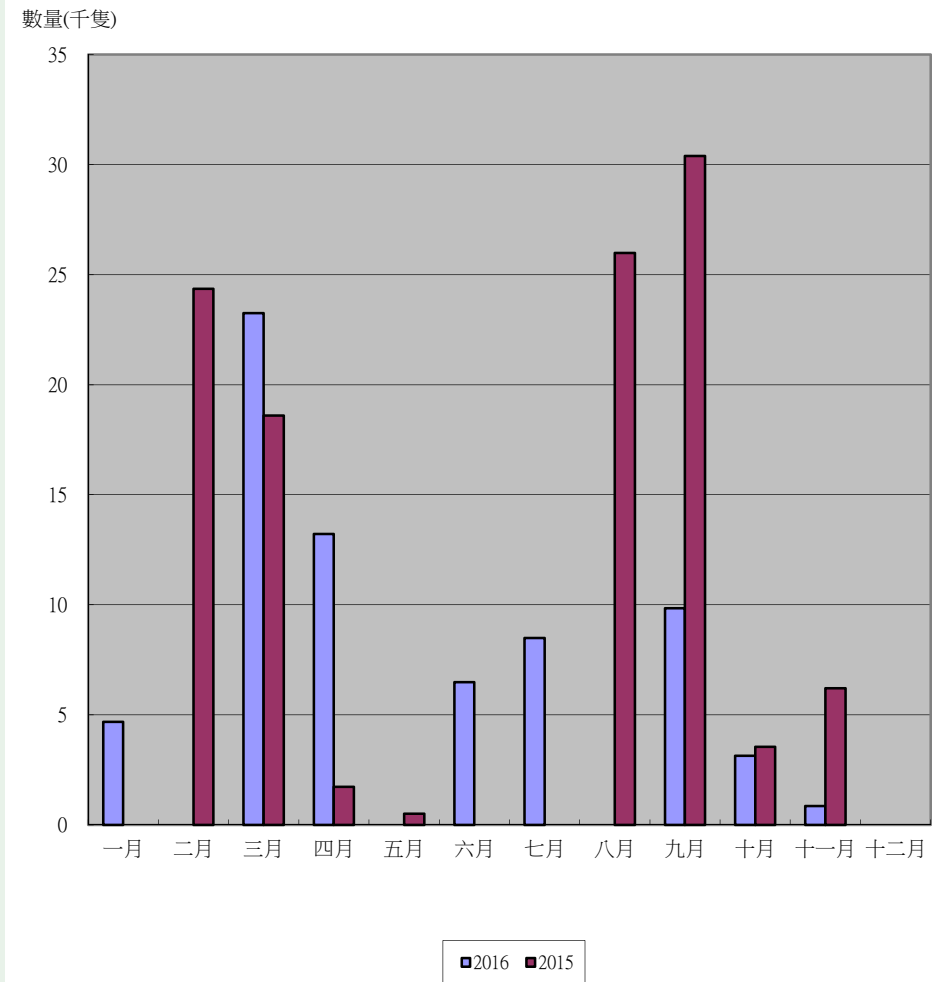
類別／職系	201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201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	
	編制 (數目)	在職人數 (數目)	編制 (數目)	在職人數 (數目)
首長級職位	9	8	9	5
小計	9	8	9	5
部門職系				
海關監督／督察職系	937	938	966	976
關員職系	3,906	3,791	3,904	3,916
貿易管制主任職系	476	465	470	446
小計	5,319	5,194	5,340	5,338
一般及共通職系				
行政主任／訓練主任職系	29	29	29	29
庫務會計師／會計主任職系	14	15	14	14
法定語文主任／繕校員職系	19	18	19	19
統計師／統計主任職系	5	5	5	5
秘書職系	42	41	39	38
文書人員職系	288	283	284	264
物料供應人員職系	55	58	55	57
其他	187	170	181	169
小計	639	619	626	595
合計	5,967	5,821	5,975	5,938

盜版光碟案件統計數字

盜版光碟案件數目(2016年與2015年相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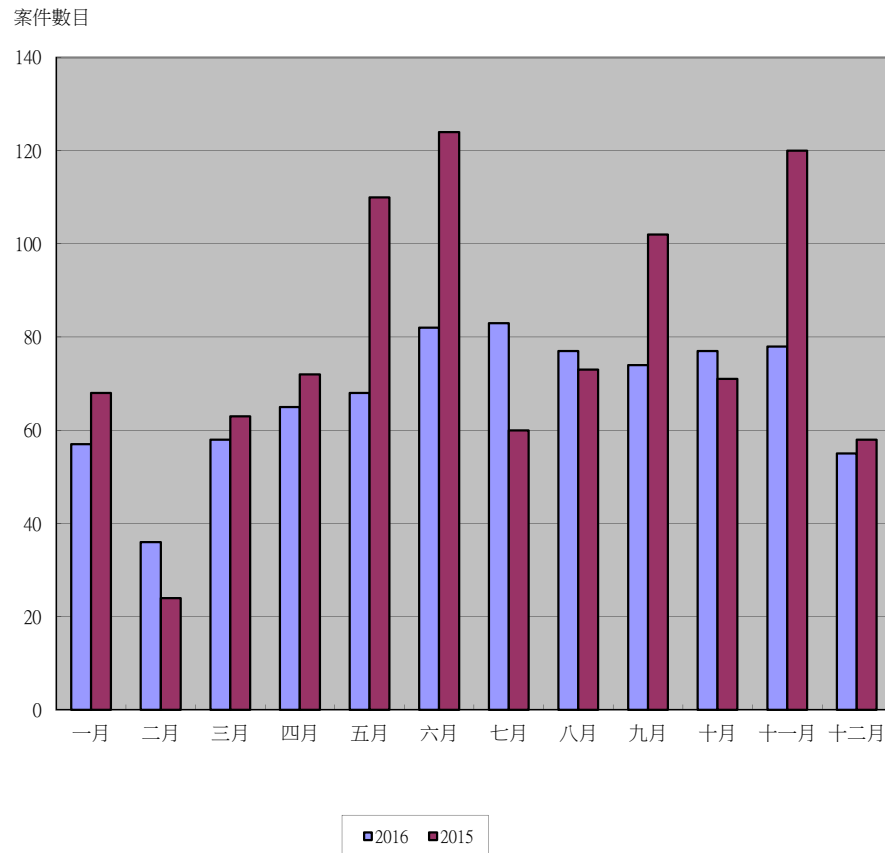


檢獲的盜版光碟數量(2016年與2015年相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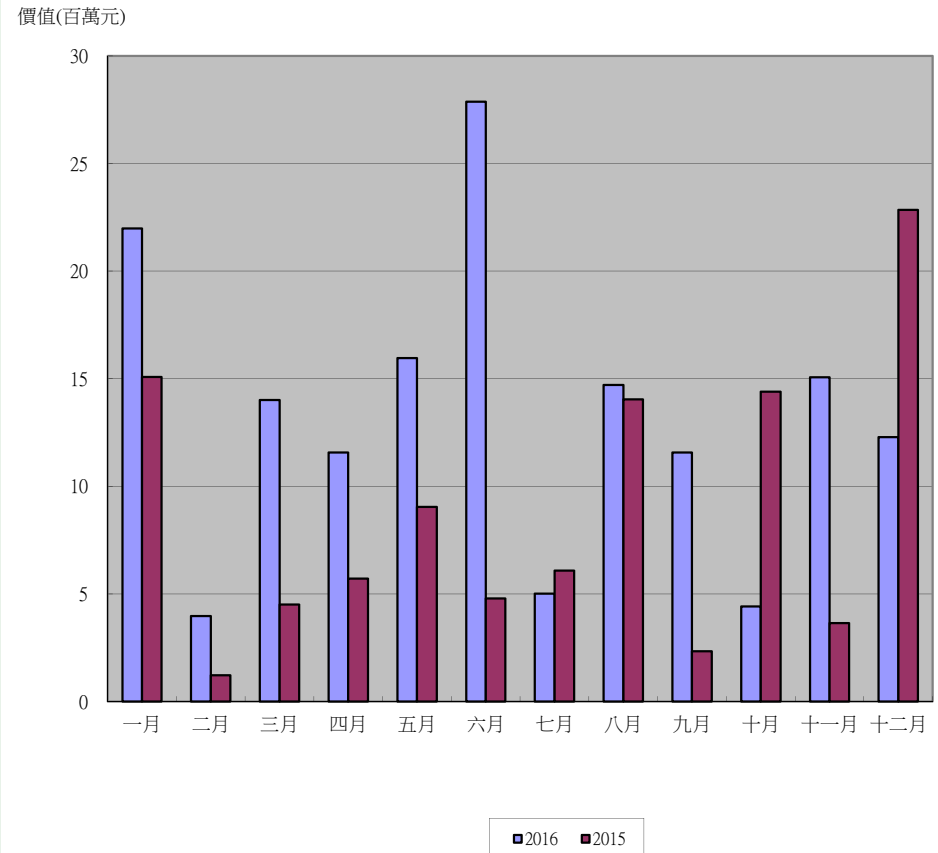


冒牌貨品案件統計數字

冒牌貨品案件數目(2016年與2015年相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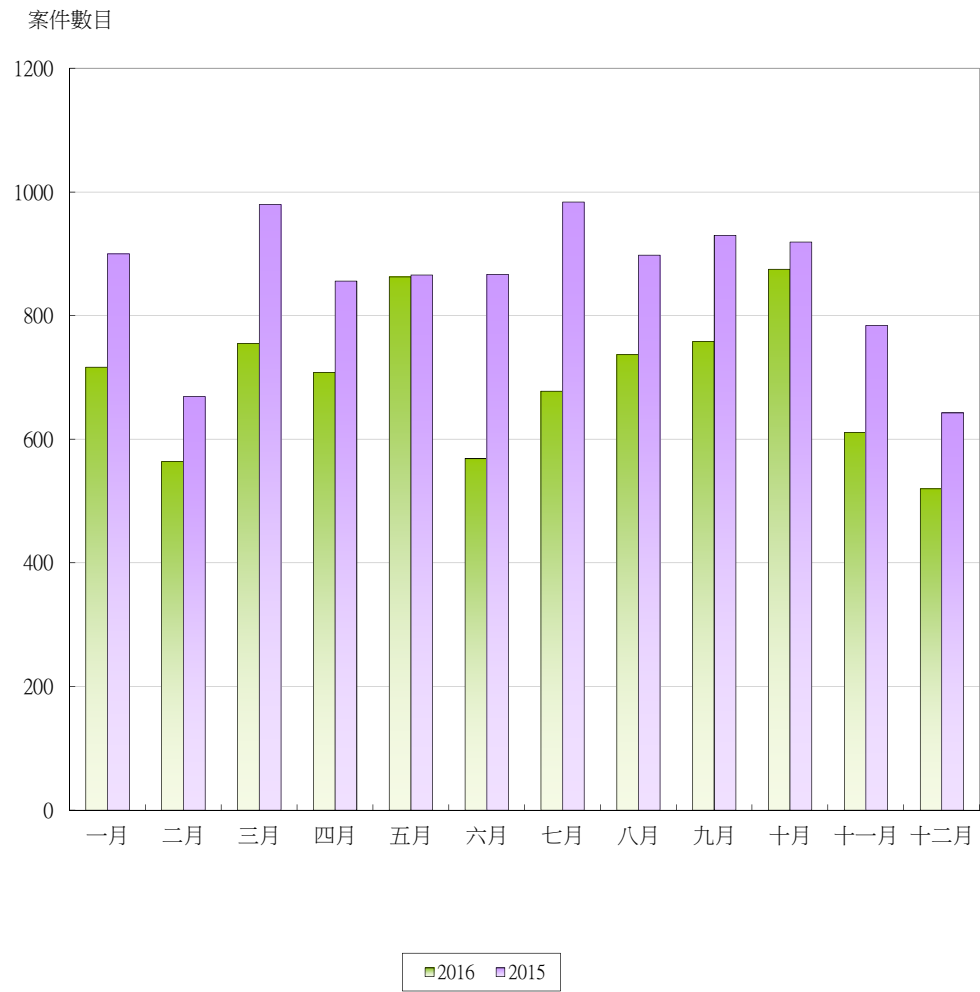


檢獲的冒牌貨品價值(2016年與2015年相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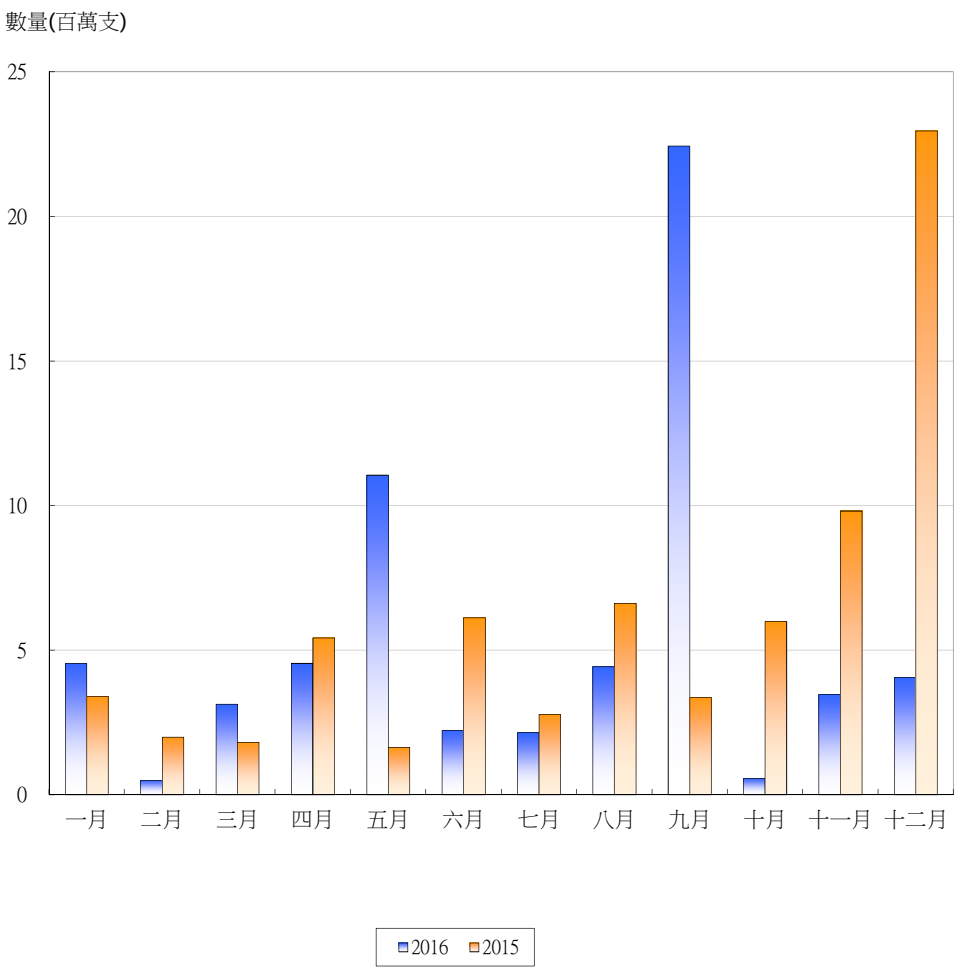


反走私香煙行動的成效

走私香煙案件數目（2016年與2015年相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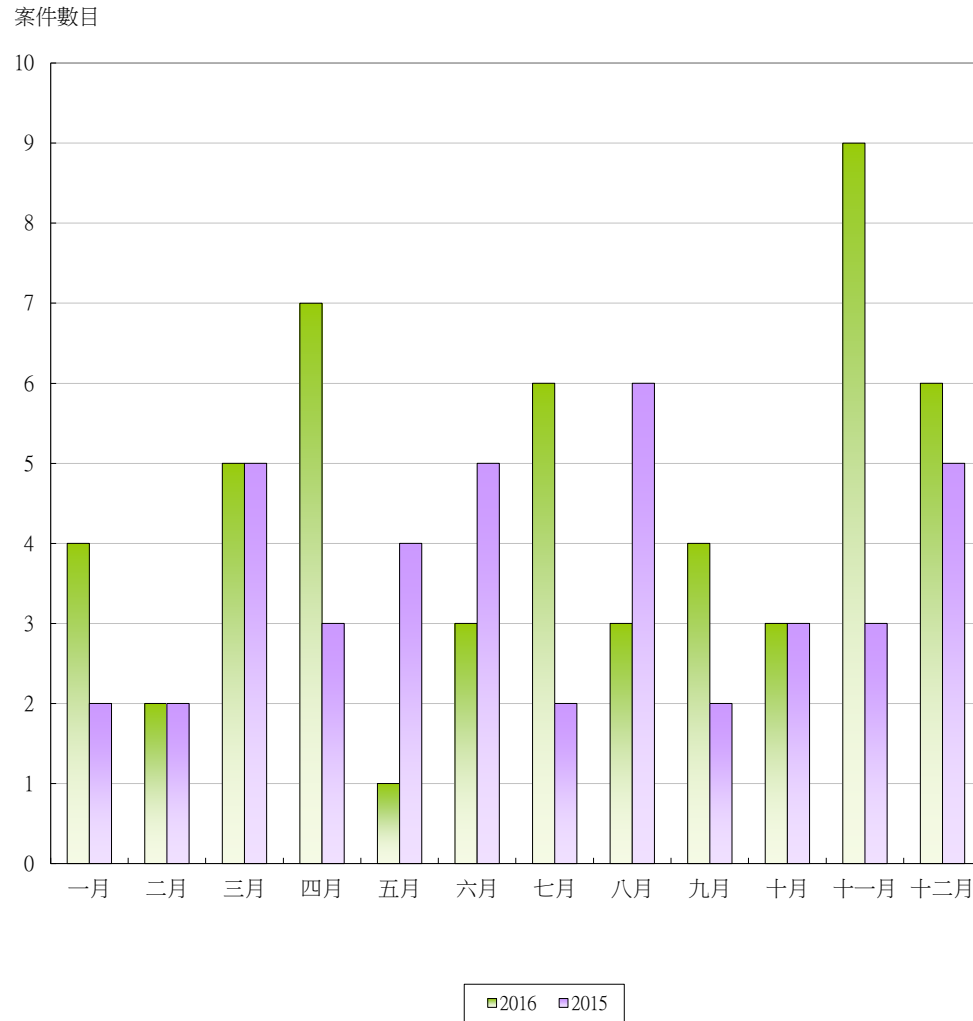


檢獲的走私香煙數量（2016年與2015年相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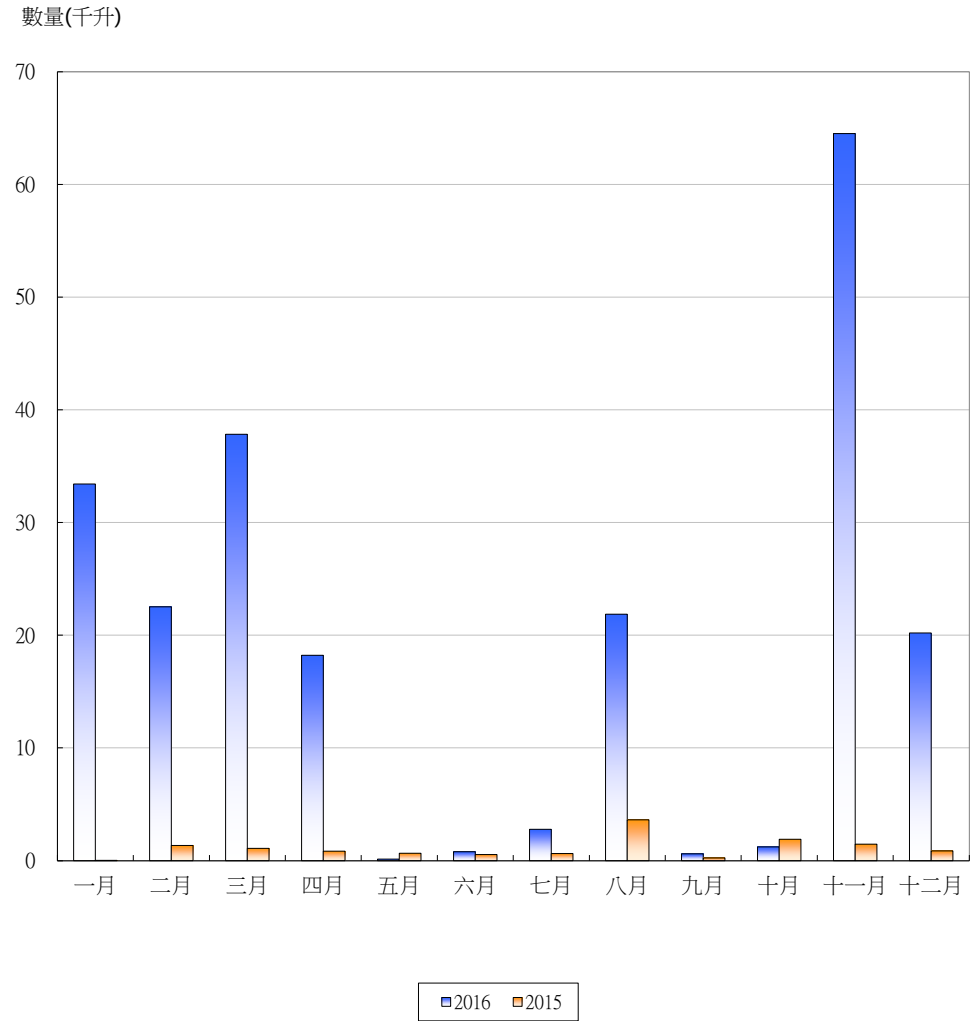


反走私燃油行動的成效

走私燃油案件數目（2016年與2015年相比）



檢獲的走私燃油數量（2016年與2015年相比）



香港海關執行的法例

1	《釋義及通則條例》	第1章
2	《進出口條例》	第60章
3	《度量衡條例》	第68章
4	《郵政署條例》	第98章
5	《電訊條例》	第106章
6	《應課稅品條例》	第109章
7	《入境條例》	第115章
8	《公共收入保障條例》	第120章
9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	第132章
10	《除害劑條例》	第133章
11	《危險藥物條例》	第134章
12	《抗生素條例》	第137章
13	《藥劑業及毒藥條例》	第138章
14	《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條例》	第139章
15	《化學品管制條例》	第145章
16	《刑事罪行條例》	第200章
17	《植物(進口管制及病蟲害控制)條例》	第207章
18	《武器條例》	第217章
19	《裁判官條例》	第227章
20	《警隊條例》	第232章
21	《火器及彈藥條例》	第238章
22	《海魚(統營和輸出)規例》	第291A章
23	《危險品條例》	第295章
24	《儲備商品條例》	第296章
25	《空氣污染管制條例》	第311章
26	《船舶及港口管制條例》	第313章
27	《工業訓練(製衣業)條例》	第318章
28	《非政府簽發產地來源證保障條例》	第324章
29	《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	第330章
30	《香港海關條例》	第342章
31	《廢物處置條例》	第354章
32	《商品說明條例》	第362章
33	《吸煙(公眾衛生)條例》	第371章
34	《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	第390章
35	《保護臭氧層條例》	第403章
36	《販毒(追討得益)條例》	第405章
37	《狂犬病條例》	第421章
38	《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	第424章
39	《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	第455章
40	《消費品安全條例》	第456章
41	《逃犯條例》	第503章
42	《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條例》	第525章
43	《大規模毀滅武器(提供服務的管制)條例》	第526章
44	《版權條例》	第528章
45	《聯合國制裁條例》	第537章
46	《防止盜用版權條例》	第544章
47	《商船(本地船隻)條例》	第548章
48	《中醫藥條例》	第549章
49	《廣播條例》	第562章
50	《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條例》	第575章
51	《化學武器(公約)條例》	第578章
52	《防止兒童色情物品條例》	第579章
53	《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	第586章
54	《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	第589章
55	《食物安全條例》	第612章
56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條例》	第615章

2015-16年度及2016-17年度實際收入

	實際收入	
	2015-16	2016-17
	HK\$'000	HK\$'000
稅項		
碳氫油類	3,744,192	3,820,445
煙草	6,532,783	5,981,024
含酒精飲品	430,578	448,613
其他含酒精產品	4,038	4,277
小計	10,711,591	10,254,359
根據《應課稅品條例》徵收的各項費用		
牌照費	5,059	4,866
出勤費	479	480
酒精變質費	299	297
儲存費	0	1
小計	5,837	5,644
貿易報關費		
進出口報關費	866,297	893,383
成衣稅服務費 (註)	53	56
罰款	76,098	79,963
小計	942,448	973,402
雜項	69,328	82,584
合計	11,729,204	11,315,989
註： 代製衣業訓練局徵收的成衣業訓練附加稅	249	149

2015-16年度及2016-17年度實際開支

	實際開支	
	2015-16	2016-17
	千元	千元
經營帳目		
個人薪酬		
薪金	2,447,504	2,561,557
津貼	62,720	63,164
工作相關津貼	10,362	10,893
小計	2,520,586	2,635,614
其他支出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105,746	130,285
酬金及特別服務	12,876	11,123
一般部門開支	582,635	591,302
土地使用費	3,910	3,682
香港海關福利基金補助金	287	290
檢獲物品的管理	44,456	50,714
小計	749,910	787,396
非經營帳目		
機器、車輛及設備	11,490	52,059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	10,396	22,928
小計	21,886	74,987
合計	3,292,382	3,497,997

案件統計（2015年）

條例	案件數目	拘捕人數	檢獲物品 估計總值 (千元)
空氣污染管制	2	-	2
抗生素	21	-	4,844
消費品安全	66	6	429
化學品管制	10	1	77
版權／防止盜用版權	118	159	4,157
刑事訴訟程序	2	-	53
香港海關	15	14	3
危險藥物	752	364	465,287
危險品	9	7	262
應課稅品	17 291	10 679	76,460
火器及彈藥	68	12	2,494
入境	72	106	4,792
進出口	4 972	4 603	501,136
商船(本地船隻)	10	25	18
有組織及嚴重罪行	3	22	10,994
保護臭氧層	1	1	2
除害劑	4	3	210
藥劑業及毒藥	82	43	43,046
植物(進口管制及病蟲害控制)	8	1	16
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	395	233	136,969
非政府簽發產地來源證保障	1	-	162
公眾衛生及市政	406	326	703
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	9	5	5
公安	4	3	1
狂犬病	12	11	40
儲備商品	50	15	397
電訊	22	6	593
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	42	-	25
商品說明	1 098	906	111,937
廢物處置	40	-	6,131
武器	21	10	938
度量衡	80	-	60
其他	107	75	4
所有條例 *	25 403	17 278	1,232,254

案件統計（2016年）

條例	案件數目	拘捕人數	檢獲物品 估計總值 (千元)
空氣污染管制	1	-	3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	50	3	2
抗生素	1	-	2
消費品安全	53	1	116
對供給燃料活動的管制	1	-	4
化學品管制	9	1	2,568
版權／防止盜用版權	124	158	2,737
刑事罪行	7	6	139
刑事訴訟程序	26	-	3,090
危險藥物	762	328	439,390
危險品	10	8	264
應課稅品	15 303	8 696	68,690
火器及彈藥	55	8	1,062
入境	50	75	725
進出口	4 859	4 202	655,943
有組織及嚴重罪行	14	33	190
除害劑	2	1	91
藥劑業及毒藥	135	27	10,245
植物(進口管制及病蟲害控制)	7	1	2
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	309	174	97,222
公眾衛生及市政	591	511	177
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	7	4	78
公安	2	-	18
狂犬病	17	17	28
儲備商品	39	19	141
電訊	28	1	1,020
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	71	-	16
商品說明	975	749	161,237
廢物處置	63	1	10,575
武器	24	5	211
度量衡	75	2	200
其他	103	116	1
所有條例 *	23 171	14 811	1,380,442

* 實際案件數目。一宗案件可能牽涉多於一條法例，因此，法例總和與實際案件數目可能有差異。

主要檢獲物品

條例 主要檢獲物品	2015		2016	
	數量	檢獲物品 估計總值(千元)	數量	檢獲物品 估計總值(千元)
危險藥物⁽¹⁾				
海洛英(公斤)	10.8	8,239	4.2	3,445
鴉片(公斤)	2.2	648	0.8	190
大麻(公斤)	72.0	10,126	143.3	28,507
氯胺酮(公斤)	272.1	36,330	99.3	14,091
可卡因(公斤)	228.3	244,864	244.6	268,895
甲基安非他明(冰)(公斤)	275.0	109,680	164.6	52,895
搖頭丸(粒)	14	143	117	23
合成卡西酮(浴鹽)(公斤)	123.5	24,368	175.7	40,147
其他精神科藥物(粒)	100 007	13,228	42 209	18,073
應課稅品⁽²⁾				
香煙(千枝)	73 314	195,482	64 323	172,260
其他煙草(公斤)	1 570	1,951	8 143	25,658
碳氫油類(千公升)	13	154	224	880
酒類(千公升)	10	3,041	9	2,123
進出口				
手提電話(部)	94 393	72,286	40 413	63,472
汽車(輛) ⁽³⁾	55	15,407	68	12,794
船隻／快艇(艘)	23	704	26	2,520
版權				
光碟(千隻)	111	2,732	70	1,753
書刊及印刷品(件)	9	1	85	2
冒牌貨品				
成衣及配件(千件)	215	19,316	425	11,390
皮革製品(千件)	47	12,630	110	34,365
手錶及零件(千件)	17	4,200	130	36,294
鞋類(千對)	68	10,434	184	33,809
藥物(千件)	164	13,271	102	3,070
電子、電器及電腦產品(千件)	617	37,401	212	22,162
其他				
象牙及有關產品(公斤)	1 588	15,297	531	5,315
炮竹(公斤)	39	2	29	2
槍械及零件(件)	60	70	48	111

(1) 檢獲物品的估計總值包括以不同量度單位量度的危險藥物。

(2) 包括所有條例

(3) 不包括已拆散／壓縮的汽車及單車。

截停、搜查和路障截查

		2015	2016
1. 在出入境管制站			
(i)	被截查人數	100 720	105 760
(ii)	被搜查車輛數目	448 470	443 720
2. 路障及路上截查行動			
(i)	行動次數	-	-
(ii)	被搜查車輛數目	-	-

培訓及發展活動

項目	課程數目	
	2015	2016
入職及持續培訓		
入職課程:		
為見習督察提供的入職課程	5	5
為見習關員提供的入職課程	11	19
為見習助理貿易管制主任提供的入職課程	1	
持續培訓課程:		
為見習督察提供的持續培訓課程	3	5
職責才能		
為海關部隊人員提供的培訓		
突擊行動技巧課程	2	1
刑事情報分析訓練課程	2	1
標準偵輯訓練課程	4	1
商業罪案調查課程	3	2
基本調查及防止意外課程	2	2
基本安全管理課程	1	1
突擊、拘捕及押解工作坊	7	4
化學品安全處理課程	1	
體力處理操作合格證書課程	2	1
海運業務課程	1	1
出入口貿易實務課程	1	1
如何避免在工作中被狗隻咬傷課程	1	
辦公室安全課程	1	
如何預防在酷熱環境工作時中暑課程	1	1
精神健康急救訓練	1	1
i2 Analysts及iBridge應用課程	2	
基礎資訊安全訓練	1	1
精神健康急救延伸培訓	1	1
處理問題賭博工作坊	1	1
職業安全及健康基本培訓課程	1	
突發事件—危機評估與處理		1
安全視察課程	1	2
基本風險評估課程	1	1
情報及調查課程	3	4
健康及福利經理培訓工作坊	1	1
衝突管理課程	2	1
預防上肢及下肢勞損		2
進階法律培訓課程(檢控聯絡主任／案件主管)		1
進階法律培訓課程(處理法庭案件)		1
進階法律培訓課程(行政法及司法覆核)		1
案件管理課程(督察級人員)		1
錄影會面系統教官訓練課程	1	
X光機導師訓練課程	2	1
離子掃描器導師訓練課程	1	2
被動式毫米波偵查系統導師訓練課程		1
流動X光汽車掃描系統導師訓練課程		1
處理利益衝突導師訓練課程		1
貨物處理課程	12	7
旅客處理課程	9	10
步操教官訓練課程	1	2
武力使用教官課程	1	1
武力使用教官更新課程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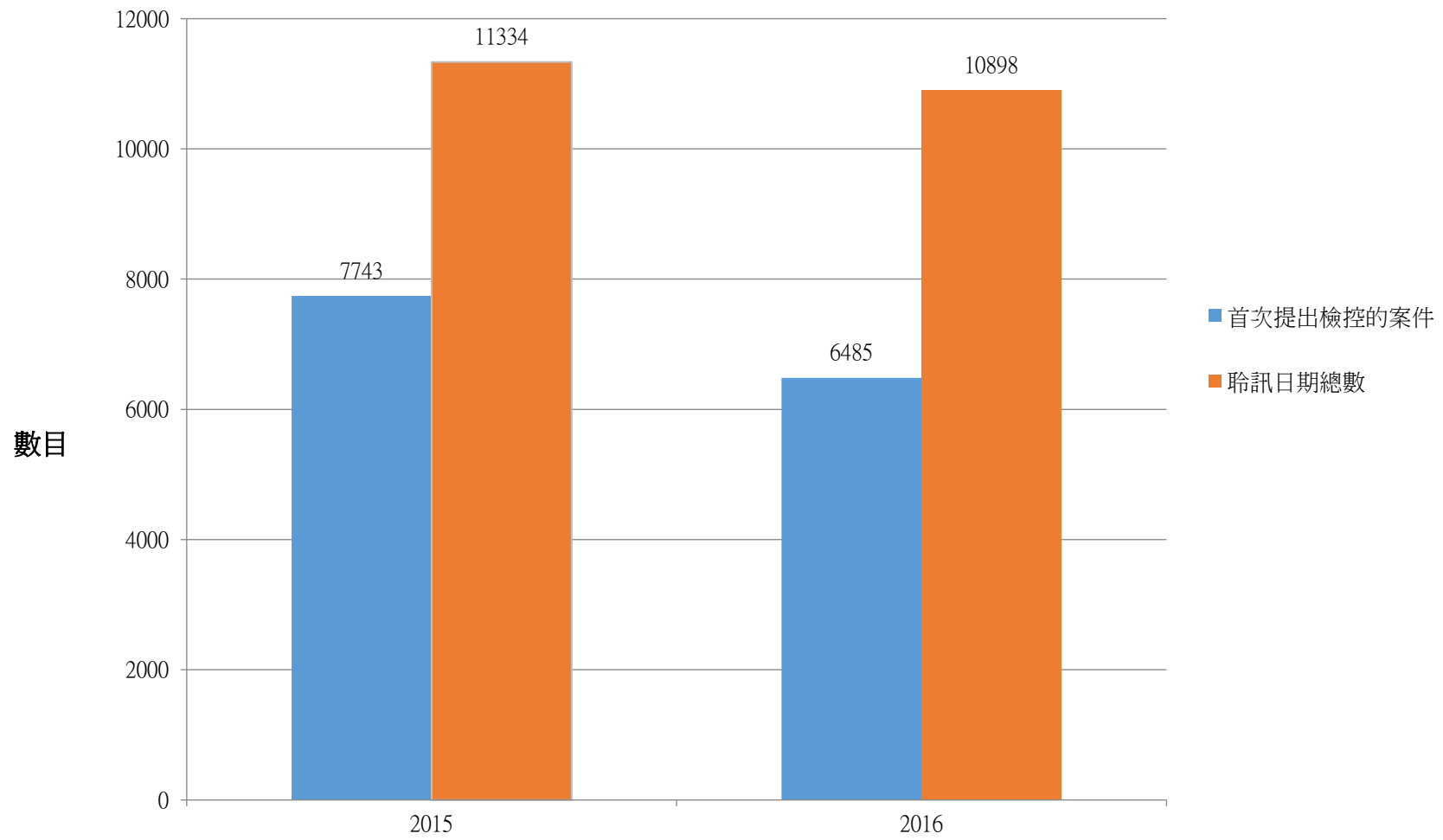
培訓及發展活動

項目	課程數目	
	2015	2016
槍械及特別設備訓練課程		
靶場管理訓練		2
清潔槍械訓練	2	1
HK MP5輕機槍訓練課程		1
週年HK MP5輕機槍複修課程	4	4
散彈槍訓練課程		2
週年散彈槍複修課程	16	16
散彈槍教官課程	1	
HK 53輕機槍訓練課程	2	
週年HK 53輕機槍複修課程		1
大腿手拔式槍袋訓練課程	1	1
三十座以下巴士駕駛教官訓練課程		1
三十座以下巴士駕駛訓練課程	3	4
輕型貨車駕駛訓練課程	1	12
為海關部隊人員及貿易管制主任級人員提供的培訓		
情報及調查進階課程	1	
為貿易管制主任級人員提供的培訓		
模擬法庭訓練課程	1	1
民事制裁的法律文件撰寫技巧課程	1	2
基本拘押技巧課程	1	1
刑事調查技巧工作坊	2	3
基本急救班及自動外置式心臟去纖顫器使用		6
基本培訓技巧工作坊	1	
道路貨物資料系統研討會	1	
出入口實務及中國貨物清關課程	1	1
檢控文件處理工作坊	3	3
偵查網上罪行技巧課程	3	3
進行選拔面試工作坊		1
法律培訓課程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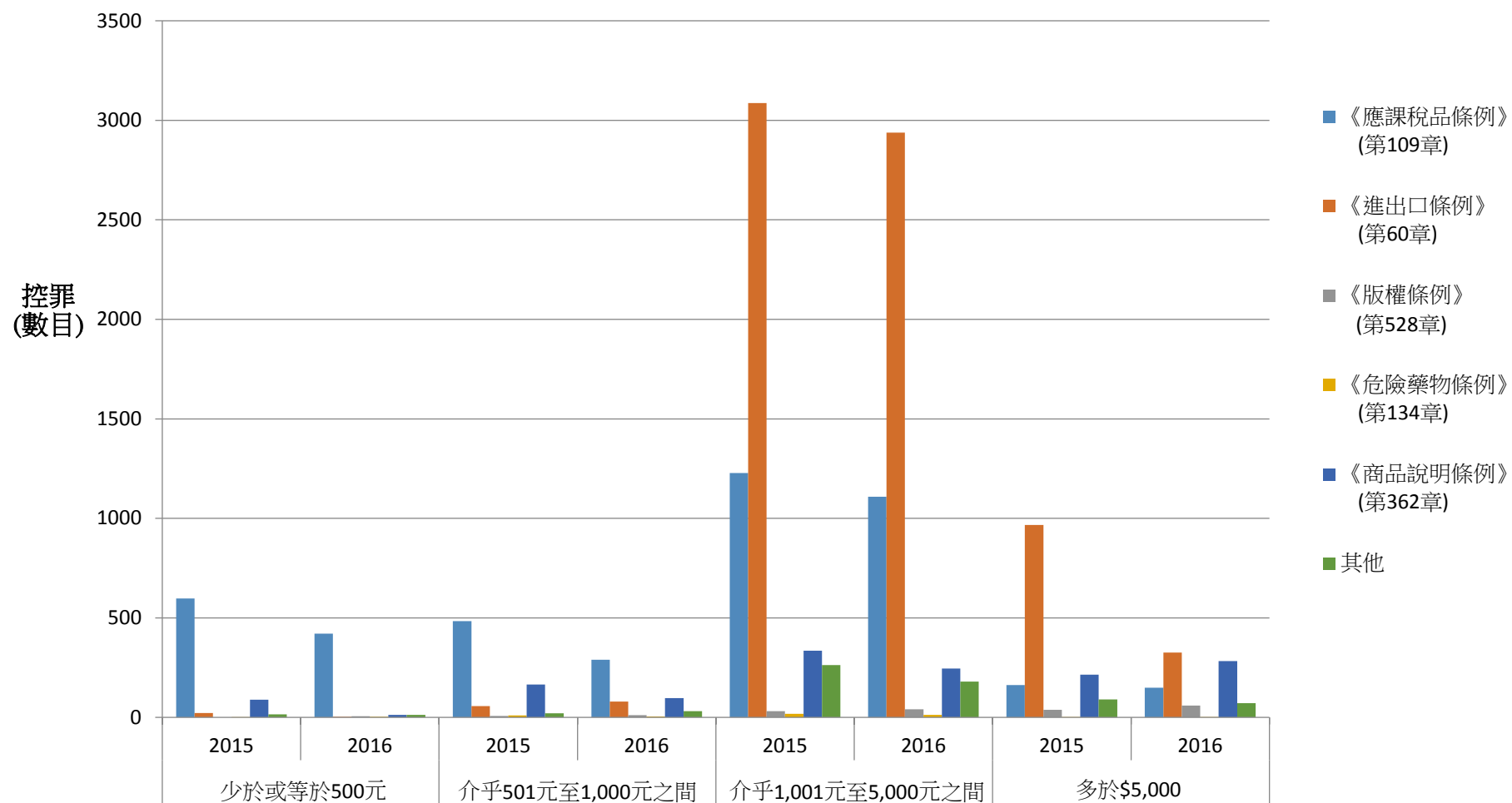
培訓及發展活動

項目	課程數目	
	2015	2016
管理發展		
<i>為海關部隊人員提供的培訓</i>		
關員級督導課程	2	2
關員發展課程	2	1
持廉守正研討會	4	1
<i>為海關部隊人員及貿易管制主任級人員提供的培訓</i>		
海關管理發展課程	1	1
海關指揮課程	1	1
<i>為貿易管制主任級人員提供的培訓</i>		
自我誠信管理	2	2
正面心理學及影響顧客技巧課程／正面心理學與公眾溝通技巧課程	1	1
貿易管制主任管理及發展訓練／課程 (第一部分)	1	1
貿易管制主任管理及發展訓練／課程 (第二部分)		1
關懷同事文化課程	1	1
建立團隊及領導技巧課程	1	
溝通技巧		
<i>為貿易管制主任級人員提供的培訓</i>		
演講技巧工作坊	1	
拒絕信及覆投訴信的撰寫技巧	1	
實用普通話／海關普通話專題課程	2	
應對傳媒技巧工作坊	1	
在職普通話工作坊		2
顧客服務技巧進階工作坊		1
<i>為訪港海關人員提供的培訓</i>		
中國海關管理課程	1	
海關業務研修課程	1	1

與檢控相關的訴訟事項 (2016年與2015年相比)



罰款金額 (2016年與2015年相比)



判刑年期 (2016年與2015年相比)

